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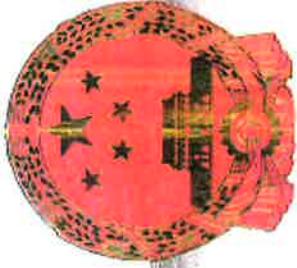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emku6o		
建设项目名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0—119加油、加气站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603MACXTMQF53		
法定代表人（签章）	林桂连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星原 王星原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星原 王星原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合肥禾田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830582325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文娟	2016035340352013343020000146	BH015128	张文娟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文娟	统编	BH015128	张文娟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830582225



扫描二维码  
或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合肥禾田瑶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徐建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蜀山  
经济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  
(南区)B座217-65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林业专业作业及辅助性活动；森林经营和管护；森林防火服务；森林改培；环境保护咨询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林产品采收；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森林生态保护修复；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生态环境评估；野生植物保护；野生动物保护；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林业产品质量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

年11月17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合肥禾田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7830582325）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张文娟（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340352013343020000146，信用编号 BH01512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张文娟（信用编号 BH015128），（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合肥禾田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张 Wenjie*

管理号: 2016035340352013343020000140  
File No.

姓名: 张文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5.03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05.22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年08月19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2016035340352013343020000140  
No.

安徽省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合肥美图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90907 查询时段: 202409-202503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1	张文娟	女	340207198503241026	是	202409至202503	是	202409至202503	是	202409至202503	

重要提示

本证明与经办窗口打印的材料具有同等效应



验证码: KSS8 2C48 D09A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安徽省人社厅网站->在线办事->便民热点, 点击【社会保险凭证在线验真】进入验真网验真。

注: 如有疑问, 请至经办归属地社保经办机构咨询。



打印日期: 2025-09-26 14:11:54  
网上服务专用章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503-340603-04-02-854350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星原	联系方式	13955169762
建设地点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		
地理坐标	(116 度 77 分 <u>34.261</u> 秒, 33 度 95 分 <u>708.27</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 119、加油站、加气站—城市建成区新建、扩建加油站；涉及环境敏感区的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淮北市相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相发改备案（2025）18 号
总投资（万元）	650	环保投资（万元）	80
环保投资占比（%）	12.31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173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皖政秘〔2024〕56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与《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符合性分析 拟建项目位于淮北市相山区，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淮北市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中部崛起等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地区，是国家重要新型综合能源基地、国家园林城市、皖北新型城镇集聚区、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城市、长三角		

	<p>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相山区作为淮北市主城区，本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成品油需求增长，客观需要配套建设有足够的加油站与之相适应。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及社会协调发展的要求，符合地区城市规划及行业发展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技术政策的要求。</p> <p>《淮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区域联动，统筹协同”明确规划加强与中原城市群、徐州都市圈等区域协调对接，积极融入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发挥淮河生态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和皖东北中心城市作用，推进宿淮同城化和相濉一体化。坚持城镇矿协同，推进城、镇、矿、村统筹发展。本项目位于淮北市域国土空间规划的城镇发展区（详见附图11）。</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年修订），本项目行业类别为[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经查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禁止准入事项。本项目用地不属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禁止和限制类用地项目。</p> <p>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b>2、选址合理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160米处东侧，企业已取得淮北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淮国用（96）字第005号（附件3），项目用地为加油站建设用地。根据现场踏勘，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项目选址合理。</p> <p><b>3、“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b></p> <p>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号）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强推进改善环境质量。判定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如下：</p> <p><b>3.1 生态红线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160米处东侧，本项目厂界距离淮河最近距离约1730m，项目评价区域内无生态红线区域（详见附图7），项目用地不在管控区范围内，故符合生态红线要求。</p> <p><b>3.2 环境质量底线及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b></p> <p><b>（1）环境质量底线</b></p> <p>根据淮北市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6月11日发布的《2023年淮北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p>

的数据，2023年，淮北市城市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分别为7微克/立方米、23微克/立方米、70微克/立方米、42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为0.9毫克/立方米、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第90百分位浓度为166微克/立方米，判定为不达标区。

根据《2023年淮北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可知，2023年淮北市地表水四条主要河流10个国控（省控）断面中，水质为III类的断面2个，占20%，分别为濉河符离闸（出境）、濉河李大桥闸（出境）；水质为IV类的断面7个，占70%，分别为濉河后黄里（入境）、濉河淮纺闸、濉河黄桥闸、沱河肖家、沱河后常桥（出境）、浍河三姓楼（入境）、浍河东坪集（出境）；水质为V类的断面1个，占10%，为沱河小王桥（入境）。

根据《2023年淮北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可知，淮北市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4.4分贝，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为二级（较好）；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48.4分贝，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为三级（一般）。道路交通声环境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65.4分贝，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56.3分贝，淮北市昼间及夜间道路交通噪声强度等级均为一级（好）。本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有声环境保护目标（金苑），通过现状监测，声环境保护目标昼夜噪声现状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项目建设运营期大气污染主要为卸油、加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油气回收处理，储油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油气平衡无组织排放。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将会给环境带来一些不利影响，只要加强环境管理，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可以有效地减缓项目运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不会降低或改变周围区域环境质量和环境功能现状，因此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 （2）环境分区管控

### ①水环境分区管控

对照淮北市水环境分区管控图，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区（见附图10）。

具体管理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安徽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淮北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对重点管控区实施管控；依据《安徽省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对淮河流域实施管控；

拟建项目属于成品油销售项目，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满足重点管控区管控要求。

### ②大气环境分区管控

对照淮北市大气环境分区管控图，项目位于高排重点管控区（见附图8）。具体管理要求：落实《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十四五”生态保护监管规划》《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等要求，严格目标实施计划，加强环境

监管，促进生态环境质量好转。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实施“倍量替代”，执行特别排放标准的行业实施提标升级改造。

拟建项目属于成品油销售，项目建设运营期大气污染主要为卸油、加油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油气回收处理，储油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油气平衡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环境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 ③土壤环境分区管控

对照淮北市土壤环境风险分区防控图，项目位于一般防控区（见附图9）。具体管控要求：落实《安徽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安徽省“十四五”危险废物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规划》《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等要求，防止土壤污染风险。

拟建项目属于成品油销售，项目建设做好防渗措施后能够满足土壤环境风险防控分区管控要求。综上，项目建设满足环境质量底线及分区管控要求。

## 3.3 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 ①水资源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

根据淮北市水资源条件和《安徽省“三线一单”》划定成果，淮北市水资源管控区个数为55个管控区，其中优先管控区7个，重点管控区32个，一般管控区16个

管控要求：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的通知》以及《安徽省“十四五”节能减排实施方案》等要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建设后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 ②土地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

淮北市土地资源共划分4个管控区。均为一般管控区3个区。

管控要求：落实《安徽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方案》《关于落实“十三五”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目标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纲要》《安徽省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等要求。

根据淮北市人民政府于2018年2月9日下发的淮北市人民政府关于淮北市加油站布点规划（2016-2020）的批复（批准文号：淮政秘[2018]13号）（详见附件12），项目建设满足土地资源利用上线及分区管控要求。

## 3.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项目选址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规定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范围内。

## 4、与《淮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表 1-1 与《淮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符性分析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	-------	-----

	<p><b>坚决控制煤炭消费总量。</b>持续强化煤炭消费总量与强度双控制度，严格控制新增煤耗项目，新、改、扩建项目实施煤炭减量或等量替代，推动煤炭消费指标向优质高效项目倾斜。到2025年，严格控制全市煤炭消费总量在省下达目标之内。</p>	<p>本项目无煤炭消耗</p>	<p>符合</p>
	<p><b>强化面源污染治理。</b>加强施工扬尘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防控长效机制，督促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落实施工工地扬尘管控责任，将施工工地扬尘治理与施工企业资质评价、信用评价等挂钩，构建过程全覆盖、管理全方位、责任全链条的建筑施工扬尘治理体系，提高建筑施工标准化水平。鼓励道路、水务等线性工程进行分段施工。强化道路扬尘监控与治理，加强道路洒水、雾炮等抑尘作业，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城市出入口、城乡结合部及城市周边重要干线公路路段全部实现机械化清扫。深化堆场扬尘治理，按照“空中防扬散、地面防流失、底下防渗漏”的标准控制工业企业堆场料场扬尘污染。</p>	<p>项目施工期间加强施工扬尘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降低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p>	<p>符合</p>
	<p><b>加强危险废物安全处置。</b>继续强化医疗废物管理工作，开展危险废物和危险化学品污染事故应急能力建设，防范环境污染风险，以提高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为重点，完善危险废物运输、转运和处理机制，杜绝危险废物混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生活垃圾进行处理处置的现象，培育技术先进、综合利用水平高、环境治理设施完善的危险废物持证经营单位，加强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确保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利用率达到100%。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转移联单等管理制度，提高危险废物收集、运输、处理处置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水平。</p>	<p>职工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每次维修由维修单位带回处置，不在站内暂存；项目储油罐每3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一次，每次清洗产生的油泥由资质单位收集和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p>	<p>符合</p>
	<p><b>加强大气环境综合管理。</b>坚持以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为核心，深入推进VOCs、工业炉窑、柴油货车、城乡面源四大专项治理。协同开展PM<sub>2.5</sub>和O<sub>3</sub>污染防治，推动PM<sub>2.5</sub>和O<sub>3</sub>浓度稳中有降。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的启动、响应、解除机制，建设城市环境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中心，提高预报能力，开展环境空气质量中长期趋势预测工作，提升PM<sub>2.5</sub>和O<sub>3</sub>预报准确率。逐步扩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和应急减排的实施范围，完善差异化管控机制。组织开展污染天气应对，常态化开展大气污染源清单工作。</p>	<p>项目产生非甲烷总烃挥发量较小，经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不较大不利影响</p>	<p>符合</p>
	<p><b>加强固定源污染综合治理。</b>深入开展锅炉综合整治，全面淘汰35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持续开展燃气锅炉低氮改造和建成区生物质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或淘汰。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65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6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超低排放标准要求，安装大气污染源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网。进一步深化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基本完成使用高污染燃料的燃料类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深化实施玻璃、陶瓷、砖瓦、铸造等行业治理，严格控制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以石化、化工、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为重点，深化VOCs治理。大力推进重点行业低VOCs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加强VOCs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末端治理</p>	<p>项目不涉及燃煤锅炉，不属于VOCs重点管理行业，</p>	<p>符合</p>

设施。进一步提升工业园区大气环境管理水平。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淮北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相关内容的要求。		
5、与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政[2024]36号，2024年6月26日）符合性分析		
表 1-2 与关于印发《安徽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实施“高污染、高耗能”项目部门联审，源头管控低水平项目上马。制定实施安徽省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严格落实产能置换要求，不得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核准、备案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	本项目为[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	符合
有序推动落后产能淘汰。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综合运用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有序推动生产设施老旧、工艺水平落后、环境管理水平低下的独立焦化、烧结、球团、热轧企业和落后煤炭洗选企业退出市场。逐步淘汰步进式烧结机和球团竖炉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严禁违规新增钢铁、水泥（熟料）、焦化、电解铝、平板玻璃（不含光伏压延玻璃）产能。鼓励钢铁行业龙头企业实施兼并重组，到2025年，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15%。	项目为[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允许类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符合
加强VOCs综合治理。鼓励储罐使用低泄漏的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推广使用密封式快速接头。污水处理场所高浓度有机废气单独收集处理；含VOCs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密闭收集处理。石化、化工行业集中的城市和重点工业园区，2024年底前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企业开停工、检维修期间，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VOCs废气，不得将火炬燃烧装置作为日常大气污染处理设施。	项目产生非甲烷总烃挥发量较小，经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不较大不利影响。	符合
加快低（无）VOCs原辅材料替代。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推动现有高VOCs含量产品生产企业加快产品升级转型，提高低（无）VOCs含量产品比重。加大工业涂装行业、包装印刷行业及电子行业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室外构筑物防护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推广使用低（无）VOCs含量涂料。严格执行VOCs含量限值标准，确保生产、销售、进口、使用符合标准的产品	本项目不涉及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的使用	符合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安徽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政[2024]36号，2024年6月26日）相关内容的要求。		
6、与淮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北市空气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淮政办秘（2024）8号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与《淮北市空气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采用清洁	项目为[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p>运输方式运输。严格火电、焦化行业监管，对火电、焦化、建材、水泥、化工、陶瓷等项目，实施清单管理、动态监控，严格落实省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和绩效分级差异管控，实施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措施；新建“两高”项目按照重污染天气A级绩效指标建设。</p>		
	<p>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加快退出重点行业落后产能，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全面推进众城水泥、临涣焦化等重点行业企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加大氨排放管控。加快推进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持续加强砖瓦、陶瓷、石灰、高岭土、玻璃等涉工业炉窑行业环境治理，扎实推进砖瓦企业转型发展三年提升行动。鼓励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绩效分级的重点行业企业实施提级改造，2024年A级、B级和引领性企业数量占比达到13%，2025年A级、B级和引领性企业数量占比达20%(从2023年的22家增加到2024年的39家以上、2025年的60家以上)，水泥、焦化行业力争全部达到B级以上，提升煤化工基地园区企业绩效水平。推动产业集群提升，统筹规划新建VOCs“绿岛”项目，规范集中涂装中心等已建项目。</p>	<p>项目为[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重点行业落后产能，不涉及燃煤锅炉</p>	<p>符合</p>
	<p>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全面排查塑料加工、人造板、木材加工、家具制造、合成革、包装印刷、石材(石料)加工、煤和矸石破碎加工(含煤球等)、粮食饲料加工、不规范搅拌站、汽车维修(抛光、打磨)、黑色和有色金属熔炼加工、陶瓷烧制、砖瓦窑、散状物料堆场等涉气“散乱污”企业，实施清单管理，建立动态管理台账，明确时限、责任、措施，依法依规限期退出，推动相关产业转型升级。</p>	<p>项目为[F5265]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p>	<p>符合</p>
	<p>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全面落实《淮北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加强扬尘管控的监测巡查，推进扬尘管控精细化、规范化、长效化。加大建筑施工扬尘管控力度，全面落实建成区建筑施工工地围挡及喷淋、易扬尘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施工便道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建筑面积在1万平方米以上的建筑工地应安装视频监控和空气质量在线监测设施并联网；严格落实交通、水利、露天矿山、拆除工地、混凝土(沥青)搅拌站等扬尘控制措施，加大工业扬尘污染问题排查整治，重点整治煤系固废加工利用领域扬尘污染。实施典型带动，开展标准化施工场地、预拌混凝土搅拌站等创建工作。推深做实“洁净相城”，加强运输车辆综合治理，加快推行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到2025年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90%，县城达到70%左右。严格实行降尘监测和考核，到2025年降尘量不高于5吨/月·平方公里。</p>	<p>项目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减少施工期扬尘污染</p>	<p>符合</p>
	<p>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推动落实重点行业企业“一企一案”，坚持“源头替代、综合治理、总量削减”原则，大力推动家具制造、板材加工、化工等涉挥发性有机物工业源重点行业全过程治理。实施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强化包装印刷、工业涂装、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收集效率，淘汰低效治理设施。持续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问题排查整治。企业不得将火炬燃烧装置作为日常大气污染处理设施。到2025年底，累计完成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减排量1578吨。</p>	<p>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项目产生非甲烷总烃挥发量较小，经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不会对区域环境造成不较大不利影响。</p>	<p>符合</p>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淮北市空气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淮政办秘〔2024〕</p>			

8号相关内容的要求。

**7、与《关于开展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的通知》（皖环发【2023】18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关于开展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的通知》（皖环发【2023】18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强化油品VOCs综合管控。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储运销环节油气回收系统专项检查工作，确保达标排放；对汽车罐车密封性能定期检测，严厉查处在卸油、发油、运输、停泊过程中破坏汽车罐车密闭性的行为，探索将汽车罐车密封性能年度检测纳入排放定期检验范围。探索实施分区域分时段精准调控汽油（含乙醇汽油）夏季蒸气压指标，推进车辆燃油蒸发排放控制检测。2024年1月1日起，万吨及以上油品泊位码头、现役8000总吨及以上的油船按照国家标准开展油气回收治理。	本项目配备油气回收装置，企业应对油气回收装置的安装运行情况进行记录，建立管理台账。油气回收设施每年一次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加油枪气液比、系统密闭性及管线液阻、泄露等进行检查。	相符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关于开展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的通知》（皖环发【2023】18号）相关内容的要求。

**8、与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皖北六市空气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3）58号符合性分析**

**表 1-5 与《皖北六市空气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淮南市的火电、煤化工，淮北市的火电、焦化，蚌埠市的化工、玻璃，阜阳市的化工、建材，宿州市的水泥、陶瓷等“两高”项目，实施清单管理、动态监控，严格落实错峰生产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措施，新建“两高”项目按照重污染天气A级绩效指标建设。	项目为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全面推进水泥、焦化、钢铁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持续加强砖瓦、玻璃等涉工业炉窑行业环境治理。鼓励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绩效分级的重点行业企业实施提级改造，2025年A级、B级、引领性企业数量占比达到20%。	项目为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重点行业，不涉及燃煤锅炉	符合
大力整治“散乱污”企业。全面排查塑料加工、人造板、木材加工、家具制造、合成革、包装印刷、石材加工、煤和矸石破碎加工（含煤球等）、粮食饲料加工、中药材加工、不规范搅拌站、汽车维修（抛光、打磨）、黑色和有色金属熔炼加工、陶瓷烧制、砖瓦窑等涉气“散乱污”企业，实施清单管理，明确时限、责任、措施，依法依规限期退出，推动相关产业转型升级。	项目为机动车燃油零售，不属于通知规定的“散乱污”企业	符合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皖北六市空气质量提升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3）58号相关内容的要求。

**9、与《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相符性**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第3.0.9油罐加油站等级的划分要求，扩建后本加油站设1个30m<sup>3</sup>的92#汽油埋地式双层汽油储罐、1个30m<sup>3</sup>的95#汽油埋地式双层汽油储罐，1个20m<sup>3</sup>的埋地式双层柴油储罐，1个40m<sup>3</sup>的埋地式双层

柴油储罐，折合总容积为  $V=1*30$ （汽油）+ $1*30$ （汽油）+ $(40+20)/2$ （柴油）= $90\text{m}^3$ ，因此，本项目加油站属于三级加油站，并配备油气回收装置。

**表 1-6 加油站的等级划分**

加油站等级	加油站油罐容积 ( $\text{m}^3$ )	
	总容积 V	单罐容积
一级	$150 < V \leq 210$	$\leq 50$
二级	$90 < V \leq 150$	$\leq 50$
三级	$\leq 90$	汽油罐 $\leq 30$ ，柴油罐 $\leq 50$

注：V 为油罐总容积。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本项目汽油、柴油工艺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与实际情况对比分析如下。

**表 1-7 汽油（柴油）工艺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距离**

项目		级别	埋地油罐	加油机	油罐呼吸 阀口	油气回收处理 装置
		标准	35（25）	35（25）	35（25）	35（25）
重要公共建筑物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12.5（10）	12.5（10）	12.5（10）	12.5（10）
明火地点或散发火 花地点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11（6）	11（6）	11（6）	11（6）
民用 建筑物保 护类别	一类保护物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8.5（6）	8.5（6）	8.5（6）	8.5（6）
	二类保护物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7（6）	7（6）	7（6）	7（6）
	三类保护物 （东南：金苑 社区）	本项目	41	42	39	42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7（6）	7（6）	7（6）	7（6）
三类保护物 （东侧：淮北 汽车南站）	本项目	93	83	89	84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7（6）	7（6）	7（6）	7（6）	
三类保护物 （西侧：恒大 雅苑）	本项目	72	67	78	68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12.5（9）	12.5（9）	12.5（9）	12.5（9）	
甲、乙类物品生产厂 房、库房和甲、乙类 液体储罐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 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标准	10.5（9）	10.5（9）	10.5（9）	10.5（9）	
丙、丁、戊类物品 生产厂房、库房和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标准	10.5（9）	10.5（9）	10.5（9）	10.5（9）	

丙类液体储罐以及单罐容积不大于50m <sup>3</sup> 的埋地甲乙类液体储罐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室外变配电站		标准	12.5 (12.5)	12.5 (12.5)	12.5 (12.5)	12.5 (12.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铁路、地上城市轨道交通线路		标准	15.5 (15)	15.5 (15)	15.5 (15)	15.5 (1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城市快速路		标准	5.5 (3)	5 (3)	5 (3)	5 (3)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城市主干路		标准	5.5 (3)	5 (3)	5 (3)	5 (3)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城市次干路、支路和三级公路、四级公路（濉溪北路）		标准	5 (3)	5 (3)	5 (3)	5 (3)
		本项目	15	16	26	16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架空通信线路		标准	5 (5)	5 (5)	5 (5)	5 (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架空电力线路	无绝缘层	标准	6.5 (6.5)	6.5 (6.5)	6.5 (6.5)	6.5 (6.5)
		本项目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有绝缘层	标准	5 (5)	5 (5)	5 (5)	5 (5)
		本项目	100	100	100	100
		是否满足要求	满足	满足	满足	满足
注：根据民用建筑物保护类别划分标准，医院的门诊楼和住院楼等医疗建筑物属于一类保护建筑物；企业和居民区不属于一类和二类保护建筑物，为三类保护建筑物。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加油站各设备与站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能够满足《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标准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项目由来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项目西侧为濉溪北路、隔路为恒大雅苑，南侧为中国人民银行，东北侧为淮北汽车南站，东南侧为金苑。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总占地面积 1733m<sup>2</sup>，年实际销售 92#汽油 1275t/a、95#汽油 425t/a、柴油 480t/a。

加油站于 2007 年 8 月已建成运营。加油站建设时未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原淮北市环境保护局以(淮环函[2018]328 号)要求淮北汽运加油站立即改正环境问题，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为此，原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取得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环行{2019}27 号）。环评报告内容，项目为三级加油站，建成 1 个 20m<sup>3</sup>的 0#柴油储罐、1 个 20m<sup>3</sup>的 92#汽油储罐、1 个 20m<sup>3</sup>的 95#汽油储罐；设 2 座加油岛，配置 2 台四枪加油机，设 2 套油气回收系统；年实际销售 92#汽油 360t/a、95#汽油 120t/a、柴油 145t/a。

企业于 2021 年 6 月完成《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竣工环保验收》，并顺利过会。

为响应国家环保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加油站防渗能力，同时为更好地满足周边居民油品消费需求，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拟投资 650 万元，在原址进行改扩建。

(1) 将原有 1 个 20m<sup>3</sup>的 0#柴油储罐、1 个 20m<sup>3</sup>的 92#汽油储罐、1 个 20m<sup>3</sup>的 95#汽油储罐进行拆除，新建 1 个 20m<sup>3</sup>的 0#柴油储罐、1 个 40m<sup>3</sup>的 0#柴油储罐、1 个 30m<sup>3</sup>的 92#汽油储罐、1 个 30m<sup>3</sup>的 95#汽油储罐。

(2) 将原有 2 套油气回收系统拆除更换为 4 套油气回收装置

(3) 将原有 2 台四枪加油机拆除更换为 4 台六枪智慧加油机。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调整了各油品种类销售量实现年销售 92#汽油 1275t/a、95#汽油 425t/a、柴油 480t/a 的规模。

本项目已于 2025 年 03 月 10 日在淮北市相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备案，项目代码为 2503-340603-0402-854350。

建设  
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属于“五十、社会事业与服务业，119加油、加气站”，按要求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判定如下。

**表 2-1 项目环评类别判定情况表（节选）**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项目环评类别判定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119	加油、加气站	/	城市建成区新建、扩建加油站；涉及环境敏感区的	/	本项目位于城市建成区，为新建项目，因此判定为报告表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名录》“四十二、零售业 52”中“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526”，判定如下。

**表 2-2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节选）**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本项目情况
四十二、零售业 52					
100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526	/	位于城市建成区的加油站	其他加油站	本项目位于城市建成区，属于简化管理

## 2、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 (2) 建设单位：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改扩建
- (4) 建设地点：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
- (5) 项目投资：总投资 650 万元
- (6) 建设内容和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1733m<sup>2</sup>。新建二层框架结构站房 1 幢，建筑面积约 324 平方米；新建型钢结构加油罩棚 1 座，面积约 160 平方米；新建 4 个埋地油罐，1 个 20m<sup>3</sup> 的 0# 柴油储罐，1 个 40m<sup>3</sup> 的 0# 柴油储罐，1 个 30m<sup>3</sup> 的 92# 汽油储罐，1 个 30m<sup>3</sup> 的 95# 汽油储罐，均为埋地式双层罐。新设 4 台六枪智慧加油机；新建相应的工艺管道、电气、自控、监控、油气回收系统等。年销售成品油汽油 1700t/a（其中 92#1275t/a、95#425t/a），柴油 480t/a。

## 3、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3 项目建设内容及组成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现有项目内容及规模	本次改扩建项目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储罐区	储罐区位于站区西侧，设置3个储罐，其中1个20m <sup>3</sup> 的0#柴油储罐，1个20m <sup>3</sup> 的92#汽油储罐，1个20m <sup>3</sup> 的95#汽油储罐，均为地埋式双层罐。	储罐区位于站区西侧，设置4个储罐，其中1个20m <sup>3</sup> 的0#柴油储罐，1个40m <sup>3</sup> 的0#柴油储罐，1个30m <sup>3</sup> 的92#汽油储罐，1个30m <sup>3</sup> 的95#汽油储罐，均为地埋式双层罐。	本次新增一个40m <sup>3</sup> 的0#柴油储罐，拆除原有的1个20m <sup>3</sup> 的0#柴油储罐，新建一个20m <sup>3</sup> 的0#柴油储罐。拆除原有20m <sup>3</sup> 的92#汽油储罐，新建1个30m <sup>3</sup> 的92#汽油储罐。拆除原有20m <sup>3</sup> 的95#汽油储罐，新建1个30m <sup>3</sup> 的95#汽油储罐。均为地埋式双层罐。
	卸油区	位于储罐区北侧，紧邻储罐区。	位于储罐区北侧，紧邻储罐区	更新卸油区设备
	加油区	加油罩棚钢网结构，位于站区中央，占地面积为170m <sup>2</sup> ，罩棚内设置2台四枪自吸泵加油机。	加油罩棚钢网结构，位于站区中央，占地面积为160m <sup>2</sup> ，罩棚内设置4台六枪智慧加油机	拆除原有2台四枪自吸泵加油机，变更为4台六枪智慧加油机
	站房	2层建筑，位于罩棚东侧，站房内设长室、便利店、休息室、仓库、配电房，占地面积为200m <sup>2</sup> 。	2层建筑，位于罩棚东侧，站房内设长室、便利店、休息室、仓库、配电房，占地面积为324m <sup>2</sup> 。	重建站房
辅助工程	安保系统	紧急停机锁存报警、加油机处泄露低限报警；储油罐超压报警、储罐液位低限报警、储罐液位高限报警等。	配备紧急停机锁存报警、加油机处泄露低限报警；储油罐超压报警、储罐液位低限报警、储罐液位高限报警、防爆型液压监控仪等。	加油枪及储罐配备相应的安保系统
	站区道路	混凝土结构，环绕、保持畅通。	混凝土结构，环绕、保持畅通。	重建站区道路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无用水	无用水
	供电	依托淮北市市政供电管网。	依托淮北市市政供电管网。	依托现有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依托现有
	消防工程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推车式干粉灭火器、灭火毯等、消防沙池（储存干沙2m <sup>3</sup> ）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推车式干粉灭火器、灭火毯等、消防沙池等（储存干沙2m <sup>3</sup> ）	更新消防物资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淮北汽车南站站内卫生间	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废气	加油枪配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口设置了卸油油气回收管道，废气经4.5m高呼吸阀排放	加油枪配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卸油口设置了卸油油气回收管道，废气经4.5m高呼吸阀排放	更新2套油气回收系统，新增2套油气回收系统，共四套油气回收系统。
	噪声	设备置于罩棚内，安装减振座和减振垫隔声罩等。	采用低噪音设备，减振设施；设减速带、低噪声路面、禁止鸣笛、加强管理	依托现有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固废：清罐油泥、废油定期委托具有资质单位清掏处理单位回收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每次维修由维修单位带回处置，不在站内暂存；项目储油罐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每次清洗产生的油泥由资质单位收集和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	依托现有
地下水	油罐区、卸油区、输油管设重点防渗；加油区及站内路面一般防渗	储罐区、加油区、输油管线、卸油区等区域采取重点防渗；站房及站内路面等区域为一般	重建防渗措施
风险	配备各类消防物资，截流沟、隔油沉淀池	依托现有风险防范措施，更新应急物资	依托现有风险防范措施；更新应急物资

#### 4、油品方案

本项目油品方案见下表。

表 2-4 项目油品方案

序号	油品名称	现有项目销售量 (t/a)	改扩建后销售量 (t/a)	变化量 (t/a)
1	0#柴油	145	480	+335
2	92#汽油	360	1275	+915
3	95#汽油	120	425	+305

#### 5、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见下表。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类别	原辅材料名称	现有项目		改扩建后		存储方式
		年用量	最大存储量	年用量	最大存储量	
原料	0#柴油	145t	15.96t	480t	45t	1 个 20m <sup>3</sup> 埋地式双层油罐、1 个 40m <sup>3</sup> 埋地式双层油罐
	92#汽油	360t	27.74t	1275t	51t	1 个 30m <sup>3</sup> 埋地式双层油罐
	95#汽油	120t		425t		1 个 30m <sup>3</sup> 埋地式双层油罐
能源	电	1 万 kwh/a	/	4 万 kwh/a	/	/

注：外购，由专用罐车运输入站；油罐充装系数按 85%计；汽油密度计为 0.79g/cm<sup>3</sup>，柴油密度计为 0.86t/m<sup>3</sup>

油品理化性质见表 2-6。

表 2-6 原辅材料主要成分及理化性质表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储运及泄露应急处理措施
柴油	稍有粘性的棕色液体，闪点 55℃，沸点 282~338℃，相对密度(水=1)0.85，自燃温度 257℃，难溶于水，易	易燃，遇明火、高热与氧化剂解除，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	LD50> 5000mg/kg(大鼠经口)；LC50> 5000mg/m <sup>3</sup> /45h(大鼠吸入)	储运：储存于阴凉、通风处。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罐

	溶于醇和其他有机溶剂，爆炸下限（V%）0.6，爆炸上限（V%）6.5	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充装要控制流速，注意防止静电积聚。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应急处置：切断火源。应急处理人员戴好面具，穿化学防护服。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用活性炭或其他惰性材料吸收，然后收集运到空旷处焚烧。如大量泄漏，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汽油	无色或淡黄色易挥发液体，具有特殊臭味；熔点<-60℃，沸点：40~200℃；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二硫化碳、醇、脂肪；相对密度(水=1)0.70~0.79；相对密度(空气=1)3.5；闪点-50℃，自燃温415~530℃，爆炸下限（V%）1.4，爆炸上限（V%）7.6	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极易燃烧爆炸。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其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着回燃	LD50: 67000mg/kg(小鼠经口); LC50: 103000mg/m <sup>3</sup> , 2小时(小鼠吸入); 人经眼: 140ppm(8小时), 轻度刺激; 大鼠吸入 3g/m <sup>3</sup> , 12-24小时/天, 78天, 中毒症状。大鼠吸入 2500mg/m <sup>3</sup>	

## 6、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7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现有项目数量	本次扩建后数量	变化情况
1	92#汽油埋地式双层汽油储罐	30m <sup>3</sup>	0	1个	拆除 20m <sup>3</sup> 汽油罐变更为 30m <sup>3</sup> 汽油罐
		20m <sup>3</sup>	1个	0	
2	95#汽油埋地式双层汽油储罐	30m <sup>3</sup>	0	1个	拆除 20m <sup>3</sup> 汽油罐变更为 30m <sup>3</sup> 汽油罐
		20m <sup>3</sup>	1个	0	
4	埋地式双层柴油储罐	20m <sup>3</sup>	1个	1个	本次新增一个 40m <sup>3</sup> 的 0# 柴油储罐，拆除原有的 1个 20m <sup>3</sup> 的 0# 柴油储罐，新建一个 20m <sup>3</sup> 的 0# 柴油储罐。
		40m <sup>3</sup>	0	1个	
5	加油机	/	2(四枪加油机)	4(六枪加油机)	拆除原有加油机，新建 4台六枪智慧加油机
6	油气回收系统	/	2套	4套	拆除原有 2套油气回收系统，新建 4套油气回收系统。
7	变压器	/	0	1	新建 1台变压器
8	防爆型液压监控仪	/	0	1套	新增 1套防爆型液压监控仪
9	4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Z/ABC 5	6个	6个	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数量
10	35KG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MFTZ/ABC 5	1个	1个	数量不变
13	4KG 手提式 CO <sub>2</sub> 灭火器	/	2个	6个	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数量
14	灭火毯	/	4个	6个	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数量

15	消防砂	/	2m <sup>3</sup>	2m <sup>3</sup>	数量不变
16	消防桶	/	1 个	2 个	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数量
17	消防铲	/	2 个	2 个	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数量
18	防爆手电筒	/	1 个	1 个	数量不变
19	医疗药箱	/	1 个	1 个	数量不变
20	吸油毡	/	1kg	1kg	重量不变

### 7、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职工人数：企业现有职工约 2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65 天，采用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8760h。

### 8、站区总平面布局情况

本站分为加油区（罩棚、加油岛、加油机等）、办公生活区（站房）、油罐区（油罐、油罐基础、卸油口、通气管等）和其它（硬化地面等）。加油区位于站区中部，站房位于加油区东侧，油罐区为非承重罐区位于加油区中部，总图布置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要求。各区之间既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设备安全防火距离见表 2-8。

表 2-8 设备安全距离一览表

设施名称	汽油罐距汽油罐	汽油罐距柴油罐	油品卸车点距汽油通气管管口	油品卸车点距柴油通气管管口
防火间距（m）	0.5	0.5	3	2
本项目间距（m）	1.5	1.5	10	10
对标评价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加油区位于站区中央，加油区是加油作业的场所，顶设型钢结构罩棚，主要由车道和加油岛构成，场地进出口通道与站外道路连通，方便加油车辆进出；站房位于加油区东侧，面向加油作业场地，便于管理生产；油罐区位于站区中部，油罐埋地设置；场区内全部地面硬化，站内外各设施之间的防火距离符合有关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总图布置基本合理。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将产生噪声、废气、固体废弃物、废水等污染物，其排放量随工序和施工强度不同而变化。本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与产污情况见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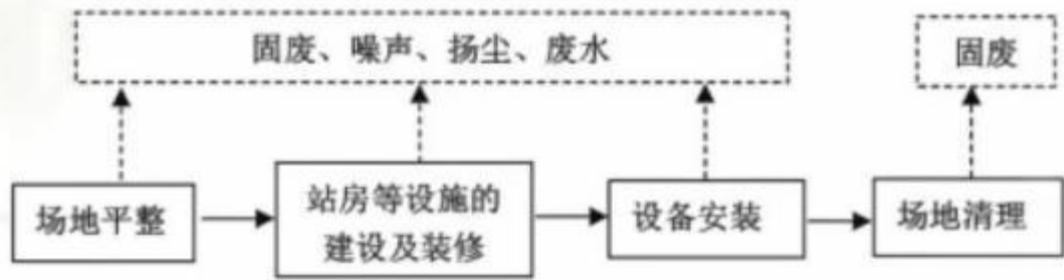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节点图

### 1、场地平整与排水

清除施工现场的垃圾、杂草等障碍物。使用挖掘机、推土机等设备进行场地平整，确保施工场地平整、坚实。设计并施工排水沟和雨水井，确保场地排水畅通。

### 2、建筑物与基础工程

按照设计图纸施工站房，确保结构安全、美观。根据设备重量和尺寸，施工稳固的设备基础。

### 3、输油管道与油泵安装

选择符合要求的管材和管件，确保管道质量。按照设计图纸进行管道敷设，确保管道走向正确、坡度合理。根据设备说明书进行油泵安装，确保油泵运行平稳、无泄漏。

### 4、油罐安装与调试

选择符合标准的油罐，确保油罐质量。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油罐安装，确保油罐位置正确、稳固。进行油罐试压、试漏等调试工作，确保油罐运行正常。

### 5、场地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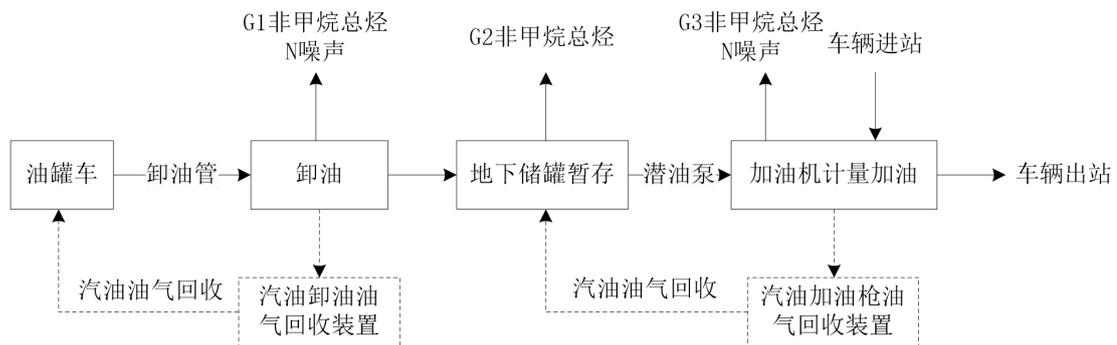
施工班组必须做到边施工边清理，落地灰。钢筋、砖块、木料扣件等及时清理回收，清理不能利用的建筑垃圾倒在指定点。楼层、道路、建筑物四周要求做到无散落的混凝土、沙浆、碎砖等杂物。建筑垃圾集中归堆，凡能利用的应作到就层就地破碎使用。班组使用的手推翻斗车、工具车、设备、周转材料、大模板等用后及时冲洗铲清按规定存放。

## 二、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1、工艺流程

加油站运营过程主要为油罐车卸油、油品在地下储罐内暂存、加油机计量加油等过程，汽油在卸油、加油过程中需进行油气回收，柴油无油气回收过程，详见图

2-2。



注：虚线为汽油油气回收过程，柴油无该工艺过程。

图 2-2 加油站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 (1) 卸油

本项目卸油采用重力自流式密闭卸油方式，油品（汽油、柴油）由油罐车运至加油站卸油点，卸油快速接头与油罐车卸油软管连接后，打开油罐的开启阀门，闭合油罐的其他阀门，利用液位差将油品输送至相应的油罐内。汽油卸油时配置油气回收装置，油气回收管口与油罐车油气回收管口均通过快速接头软管相接，油罐车与埋地式储油罐形成了封闭的卸油空间，卸油时，汽油进入油罐内（常压）时，同体积的油气因压力被压回油罐车内，油气由油罐车带回油库回收。卸油过程产生卸油废气（G1）、噪声。

#### (2) 油品存储

本项目储罐区位于加油站东侧，共设置 4 个埋地式双层储油罐，分别为 1 个 20m<sup>3</sup> 的 0#柴油储罐、1 个 40m<sup>3</sup> 的 0#柴油储罐、1 个 30m<sup>3</sup> 的 92#汽油储罐、1 个 30m<sup>3</sup> 的 95#汽油储罐，每个储油罐均设置电子液位仪用于预防溢油事故。储罐为常压装置，油品在暂存过程会由于外界环境温度的变化产生呼吸气排入大气环境中，产生存储废气（G2）。

#### (3) 加油

加油采用潜油泵式正压供油，加油机本身自带的泵将油品由储油罐吸到加油机内，然后通过带有计量、计价和税控装置的电脑加油机将储罐内的油抽出，实现为车辆油箱充装车用汽油、柴油的付出（经营销售）作业。汽油加油系统设置加油油气回收装置，油气回收至汽油储罐内。该过程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G3）

和噪声。

#### (4)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原理介绍:

##### ①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

在汽油油罐车给地下储罐卸油时，是在油罐车和地下储罐之间密闭状态下进行。液态油卸入地下储罐，储罐内液态空间不断增大、气相空间不断减小，罐车储罐内液态空间不断减小、气相空间不断增大。由于气液相空间的变化，原地下储罐内气态油蒸气通过油气管线进到罐车内部，达到油气回收的目的。油罐车给地下储罐卸油结束后，油罐车将装载的油气运回储油库进行油气回收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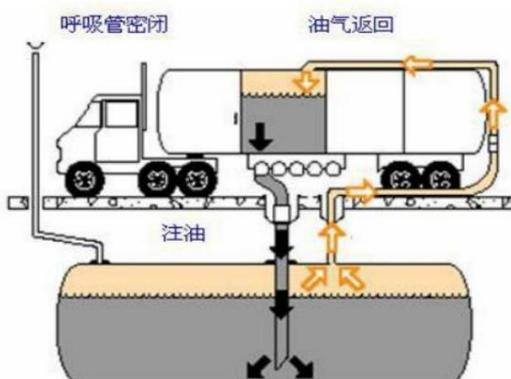


图 2-3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

##### ②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

汽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加油站为汽车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过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 至 1.2 之间的要求，将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回收收到油罐内。

FIGURE 3A. Vehicle Fueling Without Stage 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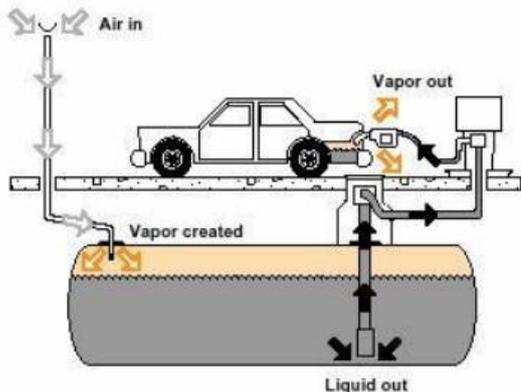


FIGURE 3B. Controlled Stage 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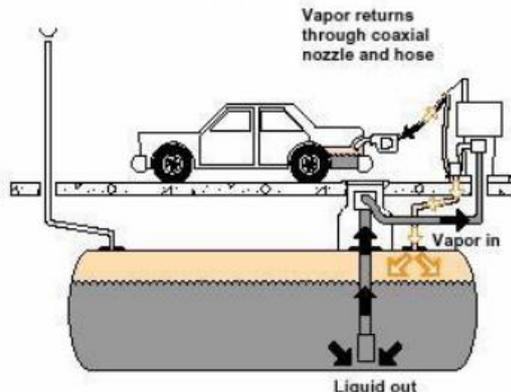


图 2-4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

### (5) 油罐清理

储油罐平均三年进行一次清理，企业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单位进行清理作业。清理过程通过高压真空泵吸走储罐里的残液（通过软管密闭连接，吸走的残液由资质单位的清罐车密闭转运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完成储罐的清洗，再对罐内进行通风排除残余油气；完成通风后进行罐内气体检测，油气浓度到达安全范围后工作人员进入储罐内进行检查；油罐清理作业频次很低，排除的残余油气量很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很小，本次环评中不做定量分析。

### 2、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排污环节见下表：

表 2-9 运营期主要产排污环节汇总表

污染源		产排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废气	G1	卸油	非甲烷总烃
	G2	存储	非甲烷总烃
	G3	加油	非甲烷总烃
固废	S1	检修维护	废弃含油劳保用品
	S2	清罐	清罐残液
	S3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N	加油机	噪声
	N	进出车辆、油罐车	噪声

### 1、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项目西侧为濉溪北路，南侧为中国人民银行，东北侧为淮北汽车南站，东侧为居民区。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总占地面积 1733m<sup>2</sup>，年实际销售 92#汽油 1275t/a、95#汽油 425t/a、柴油 480t/a。

加油站于 2007 年 8 月已建成运营。加油站建设时未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原淮北市环境保护局以(淮环函[2018]328 号)要求淮北汽运加油站立即改正环境问题，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为此，原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取得关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环行{2019}27 号）。环评报告内容，项目为三级加油站，建成 1 个 20m<sup>3</sup> 的 0#柴油储罐、1 个 20m<sup>3</sup> 的 92#汽油储罐、1 个 20m<sup>3</sup> 的 95#汽油储罐；设 2 座加油岛，配置 2 台四枪加油机，设 2 套油气回收系统；年实际销售 92#汽油 360t/a、95#汽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油 120t/a、柴油 145t/a。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2-8。

**表 2-10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		竣工环保验收		应急预案		排污许可证	
	审批机构	审批时间	验收机构	验收时间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证书编号	取证时间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	淮北市生态环境局淮环行[2019]27号	2019.7.18	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2020.6	340600-2019-038-L	2019年12月6日	/	/

**2、现有项目产品方案**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3、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与本项目一致，此处不再介绍，详见本项目生产工艺。

**4、现有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加油站内未设置卫生间，生活污水依托淮北市汽车南站站内卫生间。

**(2) 废气**

**①现有项目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油、储罐存储、加油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体。

根据企业 2020 年的竣工环保验收报告可知，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2-11 现有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非甲烷总烃	2020.5.26	第一次	0.82	0.82	0.80	
		第二次	0.76	0.80	0.80	
		第三次	0.79	0.82	0.79	
	2020.5.27	第一次	0.74	0.84	0.85	
		第二次	0.80	0.83	0.89	
		第三次	0.84	0.88	0.86	
	执行标准			4.0		
	周界外质量浓度最高点			0.89		
	达标情况			达标		

根据监测报告，现有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3 中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②现有项目油气检测情况**

现有项目系统密闭性监测结果、液阻检测结果、气液比、泄漏检测值检测结果（附件 7）如下。

**表 2-12 密闭性检测结果**

初始压力/Pa	1min 压力/Pa	2min 压力/Pa	3min 压力/Pa	4min 压力/Pa	5min 压力/Pa
500	493	490	487	485	484
标准压力限值 (/Pa)		≥450	修正压力限值 (/Pa)		/
结论		达标			

**表 2-13 液阻检测结果**

监测点	加油机编号	压力值 (Pa)			结论
		18L/min	28L/min	38L/min	
1	1#	16	31	35	达标
2	2#	10	28	42	达标

注：1、2 号加油机为柴油加油机，无需检测

**表 2-14 气液比检测结果**

监测点	加油枪编号	加油体积/L	回收油气体积 /L	气液比 (无量纲)	结论
1	1#	15.33	17.32	1.3	合格
2	2#	15.14	16.50	1.0	合格
5	5#	15.20	15.81	1.04	合格
6	6#	15.18	17.46	1.15	合格
7	7#	15.17	15.63	1.03	合格
8	8#	15.09	16.15	1.07	合格

根据监测结果，现有项目油罐密闭性、液阻检测压力、气液比检测值均可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中油气回收系统控制的要求。

### （3）噪声

根据企业 2020 年的竣工环保验收报告可知，现有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情况如下。

**表 2-15 现有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日期	测点位置	监测结果	标准值
		昼间	昼间
2020.5.26	东厂界外 1m	56.8	48.8
	南厂界外 1m	58.7	48.7
	西厂界外 1m	57.2	48.8
	北厂界外 1m	58.9	49.1
2020.5.27	东厂界外 1m	55.7	49.3
	南厂界外 1m	56.7	48.4
	西厂界外 1m	58.0	49.3
	北厂界外 1m	56.8	48.8

根据检测结果，现有项目东、南、北厂界噪声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排放标准要求，西厂界满足 4 类排放标准要求。

#### （4）固废

现有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2-16 现有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处理及处置情况**

序号	来源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形态	产生量 (t/a)	采取的利用或处置方式 (t)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固	0.73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2	吸油毡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半固态	1.0	交由资质单位即清即运
3	废油渣		HW49, 900-041-49	固	0.02	
6	油罐清理残渣		HW08, 900-249-08	液	0.2	由清罐公司委托处置，不在加油站内贮存

#### 5、现有项目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

现有项目已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环保验收文件要求运营，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类污染物可达标排放，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或环境风险事故，未受到环保投诉。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b>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b>							
	1.1 达标区判定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PM<sub>2.5</sub>、PM<sub>10</sub>、O<sub>3</sub>、CO、NO<sub>2</sub>、SO<sub>2</sub>，六项基本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p> <p>根据《2023年淮北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2023年，淮北市城市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分别为7微克/立方米、23微克/立方米、70微克/立方米、42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浓度为0.9毫克/立方米、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第90百分位浓度为166微克/立方米。</p> <p>由此可知，淮北市属于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sub>2.5</sub>、O<sub>3</sub>。</p>							
	<b>表 3-1 常规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b>							
	污染物	年平均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sub>2</sub>		23	40	57.50	达标		
	PM <sub>10</sub>		70	70	100.00	达标		
	PM <sub>2.5</sub>		42	35	120.00	不达标		
	O <sub>3</sub>	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66	160	103.75	不达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900	4000	22.50	达标			
1.2 补充监测								
<p>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p> <p>（1）监测点位：恒大雅苑南区（据项目地址273m）。</p> <p>监测时间和频次：连续监测7天，采样1次。</p> <p>（2）参照标准</p> <p>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p>								
<b>表 3-2 大气环境检测结果统计表</b>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	达标	

2025.03.08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28	1.22	1.24	1.22	2	达标
2025.03.09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20	1.24	1.20	1.20	2	达标
2025.03.10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94	1.00	0.95	0.98	2	达标
2025.03.11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06	1.12	1.05	1.11	2	达标
2025.03.12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89	0.90	0.85	0.84	2	达标
2025.03.13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15	1.09	1.06	1.00	2	达标
2025.03.14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95	0.94	0.90	0.88	2	达标
备注	2025.03.08 检测期间：南风；天气：晴；风速：1.5m/s~1.8m/s； 2025.03.09 检测期间：东南风；天气：多云；风速：1.3m/s~2.2m/s； 2025.03.10 检测期间：南风；天气：晴；风速：1.1m/s~1.4m/s； 2025.03.11 检测期间：东南风；天气：阴；风速：1.9m/s~2.2m/s； 2025.03.12 检测期间：北风；天气：阴；风速：2.7m/s~3.0m/s； 2025.03.13 检测期间：东南风；天气：晴；风速：2.8m/s~3.3m/s； 2025.03.14 检测期间：东风；天气：阴；风速：2.9m/s~3.3m/s。							
<p>根据监测结果显示：各监测点的非甲烷总烃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限值（2mg/m<sup>3</sup>）中规定限值要求，环境质量现状较好。</p> <p><b>2、水环境质量现状</b></p>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p> <p>根据《2023年淮北市生态环境质量公报》可知，2023年淮北市地表水四条主要河流10个国控（省控）断面中，水质为Ⅲ类的断面2个，占20%，分别为濉河符离闸（出境）、濉河李大桥闸（出境）；水质为Ⅳ类的断面7个，占70%，分别为濉河后黄里（入境）、濉河淮纺闸、濉河黄桥闸、沱河肖家、沱河后常桥（出境）、浍河三姓楼（入境）、浍河东坪集（出境）；水质为Ⅴ类的断面1个，占10%，为沱河小王桥（入境）。</p> <p><b>3、声环境质量现状</b></p> <p>（1）监测点位布设</p> <p>本项目选址位于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160米处东侧。项目50m范围内有1个敏感点，为金苑。</p> <p>（2）测量方法</p> <p>采样监测方法参照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并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规定要求进行。监测分昼间（6：00~22：00）和夜间（22：00~6：00）进行，每个测点昼间和夜间各测一次。</p>								

(3) 监测结果

委托淮北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对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了昼夜噪声监测，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 3-3 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统计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5.3.8		标准
	昼间	夜间	
金苑	56	47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由表 3-3 可知，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昼夜的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的要求。

4、生态环境

本项目无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电磁辐射

无电磁辐射影响。

6、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1) 监测布点和监测因子

本项目委托淮北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对本项目地下水环境进行现状监测，项目建设地布设 1 个地下水水质、水位监测点，具体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如下。

表 3-4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场监测布点及监测因子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D1	建设项目所在地	K <sup>+</sup> 、Na <sup>+</sup> 、Ca <sup>2+</sup> 、Mg <sup>2+</sup> 、CO <sub>3</sub> <sup>2-</sup> 、HCO <sub>3</sub> <sup>-</sup>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酚、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萘、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

(2) 监测时间和频次

监测 1 天，采样 1 次。

(3) 参照标准

本项目地下水除石油烃和甲基叔丁基醚外，其他因子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水质标准，其中石油烃参考《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沪环土[2020]62 号) 附件 5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甲基叔丁基醚参照执行《美国饮用水健康建议值》中“嗅觉阈值”。

(4) 检测结果

表 3-5 地下水环境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2025.3.14					
检测 项目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pH 值		(无量纲)	7.8 (9.2℃)	6.5~8.5	达标
总硬度		(mg/L)	519.5	450	不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750	1000	达标
硫酸盐		(mg/L)	174	250	达标
氯化物		(mg/L)	74.0	250	达标
挥发酚		(mg/L)	ND	0.002	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 (以 O <sub>2</sub> 计)		(mg/L)	0.47	3.0	达标
氨氮		(mg/L)	0.068	0.5	达标
氰化物		(mg/L)	ND	0.05	达标
氟化物		(mg/L)	0.46	1.0	达标
亚硝酸盐氮		(mg/L)	ND	1	达标
硝酸盐		(mg/L)	6.54	20	达标
碳酸根		(mg/L)	ND	/	达标
重碳酸根		(mg/L)	509	/	达标
铬(六价)		(mg/L)	ND	0.05	达标
菌落总数		(CFU/mL)	68	100	达标
总大肠菌群		(MPN/L)	<20	3.0	达标
汞		(μg/L)	ND	0.001	达标
砷		(μg/L)	0.3	0.01	达标
铅		(μg/L)	ND	0.01	达标
镉		(μg/L)	ND	0.005	达标
铁		(mg/L)	0.12	0.3	达标
锰		(mg/L)	ND	0.1	达标
钾		(mg/L)	1.65	/	达标
钠		(mg/L)	59.9	/	达标
钙		(mg/L)	136	/	达标
镁		(mg/L)	48.9	/	达标
苯		(μg/L)	ND	10	达标
甲苯		(μg/L)	ND	700	达标
间, 对-二甲苯		(μg/L)	ND	500	达标
邻二甲苯		(μg/L)	ND	500	达标
萘		(μg/L)	ND	100	达标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mg/L)	0.13	1.2	达标
*甲基叔丁基醚		(μg/L)	ND	0.02	达标

本项目 K<sup>+</sup>、Na<sup>+</sup>、Ca<sup>2+</sup>、Mg<sup>2+</sup>、CO<sub>3</sub><sup>2-</sup>、HCO<sub>3</sub><sup>-</sup>、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酚、氰化物、砷、汞、铬(六价)、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萘、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水质标准。

本次环评发现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点位地下水总硬度均值为 519.5mg/L，超出 III 类标准限值（450mg/L）。经分析，该区域基底为奥陶系灰岩，地下水化学类型以  $\text{HCO}_3^- \cdot \text{Ca} \cdot \text{Mg}$  为主，硬度偏高主要受碳酸盐岩溶滤作用控制，属自然地质成因。此外，周边煤矿历史开采可能加速了含水层中矿物的溶解，但人为污染源调查未发现显著工业排放。总硬度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V 类水质标准。石油烃满足《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沪环土[2020]62 号）附件 5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甲基叔丁基醚满足《美国饮用水健康建议值》中“嗅觉阈值”。

### 7、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 (1) 监测点布设和监测因子

本项目委托淮北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对本项目土壤环境进行现状监测，项目建设地布设 1 个土壤监测点，具体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如下。

**表 3-6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和监测因子**

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样品类型	监测因子
T1	站区内埋油储罐区	取柱状样 0~0.5m、 0.5~1.5m、 1.5~4m	砷、六价铬、汞、铅、镉、铜、镍（重金属和无机物）、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 1-二氯乙烷、1, 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 a 蒽、苯并 a 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萘（半挥发性有机物）、石油烃（C10-C40）、pH

监测 1 天，每个点位采样一次。

#### (2) 参照标准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

用地筛选值。

#### (3) 检测结果

**表 3-7 地下水环境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采样地点	单位	站区内埋油储罐区			标准值	达标情况
	采样深度		0~0.5m	0.5~1.5m	1.5~4m		
pH 值		无量纲	6.66	6.86	7.1	/	/

重金属和无机物						
汞	(mg/kg)	8.35	8.38	8.44	38	达标
砷	(mg/kg)	0.019	ND	0.006	60	达标
镉	(mg/kg)	7.34	7.82	10.1	65	达标
六价铬	(mg/kg)	0.19	0.14	0.16	5.7	达标
铜	(mg/kg)	ND	ND	ND	18000	达标
铅	(mg/kg)	16	18	23	800	达标
镍	(mg/kg)	43	21	29	900	达标
石油烃类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mg/kg)	80	80	103	4500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氯甲烷	µg/kg	ND	ND	ND	37	达标
氯乙烯	µg/kg	ND	ND	ND	0.43	达标
1,1-二氯乙烯	µg/kg	ND	ND	ND	66	达标
二氯甲烷	µg/kg	ND	ND	ND	616	达标
反式-1,2-二氯乙烯	µg/kg	ND	ND	ND	54	达标
1,1-二氯乙烷	µg/kg	ND	ND	ND	9	达标
顺式-1,2-二氯乙烯	µg/kg	ND	ND	ND	596	达标
氯仿	µg/kg	ND	ND	ND	0.9	达标
1,1,1-三氯乙烷	µg/kg	ND	ND	ND	840	达标
四氯化碳	µg/kg	ND	ND	ND	2.8	达标
苯	µg/kg	ND	ND	ND	4	达标
1,2-二氯乙烷	µg/kg	ND	ND	ND	5	达标
三氯乙烯	µg/kg	ND	ND	ND	2.8	达标
1,2-二氯丙烷	µg/kg	ND	ND	ND	5	达标
甲苯	µg/kg	ND	ND	ND	1200	达标
1,1,2-三氯乙烷	µg/kg	ND	ND	ND	2.8	达标
四氯乙烯	µg/kg	ND	ND	ND	53	达标
氯苯	µg/kg	ND	ND	ND	270	达标
乙苯	µg/kg	ND	ND	ND	28	达标
邻-二甲苯	µg/kg	ND	ND	ND	640	达标
苯乙烯	µg/kg	ND	ND	ND	1290	达标
间/对二甲苯	µg/kg	ND	ND	ND	570	达标
1,1,2,2-四氯乙烷	µg/kg	ND	ND	ND	6.8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µg/kg	ND	ND	ND	10	达标

1,2,3-三氯丙烷	µg/kg	ND	ND	ND	0.5	达标
1,4-二氯苯	µg/kg	ND	ND	ND	20	达标
1,2-二氯苯	µg/kg	ND	ND	ND	560	达标
半挥发性有机物						
苯胺	mg/kg	ND	ND	ND	260	达标
2-氯苯酚	mg/kg	ND	ND	ND	2256	达标
硝基苯	mg/kg	ND	ND	ND	76	达标
萘	mg/kg	ND	ND	ND	70	达标
苯并(a)蒽	mg/kg	ND	ND	ND	1.5	达标
蒽	mg/kg	ND	ND	ND	1293	达标
苯并(b)荧蒽	mg/kg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mg/kg	ND	ND	ND	151	达标
苯并(a)芘	mg/kg	ND	ND	ND	1.5	达标
茚并(1,2,3-cd)芘	mg/kg	ND	ND	ND	15	达标
二苯并(a,h)蒽	mg/kg	ND	ND	ND	1.5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土壤监测点位的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

### 1、大气环境

本项目为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新建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经现场勘察表明，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文化区，存在居住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本项目 500m 范围内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8 项目周边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中心经纬度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E	纬度 N					
金苑	116.766602	33.953162	住宅	约 24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	东南	27
淮北汽车南站	116.7632173	33.95698658	住宅	约 100 人		东北	65
黎苑西村	116.776895	33.957657	住宅	约 1500 人		东北	208
淮北新领航教育学校	116.776294	33.95631	学校	约 100 人		东南	225
安徽中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6.77726	33.95631	企业	约 100 人		东南	300
青竹苑	116.7694669	33.95169726	住宅	约 300 人		东北	120

环境  
保护  
目标

安徽传输线路维护局淮北线务局	116.775473	33.960307	企业	约 30 人		东北	360
启明社区	116.776535	33.959808	住宅	约 200 人		东北	300
淮北市永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16.775766	33.960956	企业	约 15 人		东北	444
恒越汽车修理厂	116.776627	33.960728	企业	约 15 人		东北	439
恒大雅苑	116.7629759	33.94848934	住宅	约 1200 人		西	272
恒大雅苑南区	116.7653899	33.95056005	住宅	约 400 人		273	273
金地御景	116.7655187	33.94772592	住宅	约 600 人		295	295
巴黎印象	116.7716984	33.94726935	住宅	约 4000 人		227	227
碧桂园天玺	116.768893	33.953379	住宅	约 1500 人		450	450
董庄社区	116.776175	33.953285	住宅	约 100 人		415	415
濉溪路小学	116.771497	33.982507	学校	约 1500 人		460	460
安徽省烟草公司淮北市公司	116.775944	33.955007	企业	约 200 人		187	187
淮北市和平妇产医院	116.768863	33.956507	医院	约 1000 人		363	363
相山家园	116.7632603	33.95417562	住宅	约 800 人		245	245
淮北市花鸟古玩综合大市场	116.773541	33.959817	市场	约 500 人		208	208
渠沟电厂家属院	116.771277	33.961373	住宅	约 120 人		470	470
电校家属楼	116.773551	33.960434	住宅	约 80 人		347	347
中国石化	116.771744	33.953864	企业	约 10 人		340	340

## 2、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有 1 个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 3-9 项目周边主要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中心经纬度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经度 E	纬度 N					
金苑	116.766602422	33.953162413	住宅	约 40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东南	27

##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p><b>4、生态环境</b></p> <p>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p>																																			
<p><b>1、废气排放标准</b></p> <p>施工期颗粒物执行《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34/4811-2024）中表 1 限值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10 项目施工期颗粒物限值要求</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控制项目</th> <th style="width: 25%;">单位</th> <th style="width: 25%;">监测点浓度限值</th> <th style="width: 25%;">达标判定依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TSP</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ug/m<sup>3</su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超标次数≤1 次/日</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超标次数≤6 次/日</td> </tr> </tbody> </table> <p>任一监测点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5 分钟的 TSP 浓度平均值不得超过的限值。超标次数指一个日历日 96 个 TSP15 分钟浓度平均值超过监测点浓度限值的次数。</p> <p>根据 HT633 判定设区市 AQI 在 200~300 之间且首要污染物为 PM10 或 PM2.5 时，TSP 实测值扣除 200ug/m3 后再进行评价。</p> <p>加油站边界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3 要求；加油油气回收管线液阻监测值应小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1 规定的最大压力限值；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压力检测值应大于等于《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表 2 规定的最小剩余压力限值；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11 油气浓度无组织排放限值（单位：mg/m<sup>3</sup>）</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污染物项目</th> <th style="width: 25%;">排放限值</th> <th style="width: 25%;">限值含义</th> <th style="width: 25%;">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甲烷总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参照 HJ/T55 规定</td> </tr> </tbody> </table> <p>注：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的气液比均应在大于等于 1.0 和小于等于 1.2 范围内；采用氢火焰离子化检测仪(以甲烷或丙烷为校准气体)检测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位，油气泄漏检测值应小于等于 500μmol/mol。</p> <p><b>2、噪声</b></p> <p>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项目运营期东、南、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西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a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3-12 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40%;">标准类别</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40%;">标准值</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20%;">备注</th> </tr> <tr> <th style="width: 20%;">昼间</th> <th style="width: 20%;">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东、南、北厂界</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 类标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西厂界</td> </tr> </tbody> </table>	控制项目	单位	监测点浓度限值	达标判定依据	TSP	ug/m <sup>3</sup>	1000	超标次数≤1 次/日	500	超标次数≤6 次/日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4.0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参照 HJ/T55 规定	标准类别	标准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60	50	东、南、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 类标准	70	55	西厂界
	控制项目	单位	监测点浓度限值	达标判定依据																																
	TSP	ug/m <sup>3</sup>	1000	超标次数≤1 次/日																																
			500	超标次数≤6 次/日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4.0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	参照 HJ/T55 规定																																
	标准类别	标准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60	50	东、南、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 类标准	70	55	西厂界																																	

	<p><b>3、固废</b></p> <p>一般固体废弃物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进行管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有关规定。</p>
<p>总量 控制 指标</p>	<p><b>1、废气：</b></p> <p>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是我国环境保护工作的重大举措之一，对有效控制环境污染、实行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本项目排放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p> <p><b>2、废水：</b></p> <p>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因此本项目无需申请 COD、NH<sub>3</sub>-N 总量。</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施工期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应严格执行《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淮北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的相关要求。本次环评建议建设单位针对施工扬尘应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1) 施工生产生活区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对驶出的机动车辆冲洗干净，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场内道路、加工区实施混凝土硬化。硬化后的地面，不得有浮土、积土，裸露场地应当采取覆盖或绿化措施。

(2) 施工现场实行围挡封闭，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2.5 米，围挡底边应当封闭并设置防溢沉淀井，不得有泥浆外漏。

(3) 施工现场主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运输车辆应在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作业场所；

(4) 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应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

(5) 站房建筑脚手架外侧必须设置密目式安全网，围护高度应超出操作层 1.5 米；

(6) 施工现场内堆放的渣土、建筑垃圾，必须采取围挡、遮盖等防尘措施；楼层内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密闭容器清运，严禁凌空抛掷。

本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是短时期的，施工结束后，其影响也随之消失。

### 2、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

#### 2.1 施工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施工现场建造隔油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处理。利用现状地势高差，在施工场地建造污水收集边沟，将施工污水导流入施工废水处理设施。同时加强施工期管理，针对施工期污水产生过程不连续、废水种类较单一等特点，可采取相应措施有效控制污水及其中污染物的产生量。同时还应注意以下防治措施：

(1) 砂石等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淋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以免这些物质随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

(2) 项目施工期须定期冲洗施工设备及车辆。施工期应建设排水沟渠和沉淀池设施，收集工地内洼地中积存的雨水和施工废水，处理后回用于施工或洒水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降尘。

(3) 在施工期的打桩阶段会产生一定量的泥浆水，排入沉淀池进行沉淀澄清处理后回用，不得随意排入周边沟渠。

## 2.2 生活废水处理措施

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text{NH}_3\text{-N}$ 、 $\text{COD}$ 、 $\text{BOD}_5$ 、 $\text{SS}$  等，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市政公共卫生间。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生活污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施工期废水对地表水的影响可控。

## 3、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设备噪声，不同施工阶段和不同施工机械发出的噪声水平是不同的，且有大量设备交互作业。因此，施工作业噪声将会对本项目内外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项目施工期应严格执行《淮北市噪声污染防治条例》。

(1) 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公告建设项目名称、施工场所和期限、施工内容、投诉渠道、监督电话等信息。

(2) 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不得在午间、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但抢修、抢险施工作业，因生产工艺要求或者其他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除外。

(3) 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作业的，施工单位应当取得城乡建设、生态环境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的证明，并提前两日公告附近居民。

(4) 建筑施工工地在夜间进行渣土、泥浆等建筑垃圾装载、运输作业的，需经城市管理、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施工单位应当于施工前两日公告附近居民。

(5) 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不得使用蒸汽桩机、锤击桩机等高噪声设备，鼓励使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其他辅助施工设备。

临近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的建筑施工，施工单位应当采取措施降低噪声污染。本项目厂界东南侧为金苑，为实现施工场界噪声达标排放，施工期间需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 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高噪声源设备远离居民点，严格按照施工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夜间不得进行打桩作业，严格按照《建筑施工现场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执行；

（2）如需夜间施工，应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方可施工，并张贴告示，告知附近单位；

（3）施工机械应尽可能放置于对场界外影响最小的地点；

（4）作业时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

（5）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

（6）加强车辆的管理，建材运输尽量在白天进行，并控制车辆鸣笛。

本项目施工期较短，其产生的影响将随着项目施工期结束而消失。为进一步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次环评建议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22:00-次日 6:00)停止施工作业。

#### **4、施工期固废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固废处理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1）建筑垃圾按有关管理要求及时清运出场进行处理或在施工现场进行综合利用，不能及时清运和利用的建筑垃圾应采取有效覆盖措施。

（2）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对于项目产生的固废应设置集中堆存点或临时垃圾站，统一进行收集管理。

（4）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应做到日产日清，避免混合堆放，避免产生滋生蚊虫、恶臭、传播疾病等卫生问题。

（5）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教育，妥善处理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严禁乱丢乱弃。

#### **5、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间，有一定量的土石方的填压及基础开挖，从而加剧地表扰动和土壤侵蚀，在雨季受到雨水冲刷会导致施工场地产生一定的水土流失。为了减小施工对土地利用、植被破坏、水土流失等产生的影响，建议在项目的建设施工过程中应规范工程施工，为此，应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1）施工期间，施工机械和施工人员要按照规划的施工平面布置进行操作，不得随意占用规划范围外的土地，施工机械、土石及其它建筑材料不得乱停乱放，以减小地表扰动和水土流失。

（2）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开雨季和汛期；不能避免时，应做好雨季

施工防护及排水工作，保证施工期间排水通畅，不出现积水浸泡工作面的现象。

(3) 土石方工程应及时防护，随挖随运，随填随夯，不留松土，减少疏松地面的裸露时间。

(4) 弃土根据设计要求按规划的弃土（渣）场排弃，应先建挡土墙及排水设施，做到“先拦后弃”，并考虑弃土弃渣综合利用。

(5) 建筑材料及未及时清运的弃土石方需要加盖覆盖物，直至施工完毕后，将挖出的土石方回填，以恢复原貌。

总体而言，施工期对生态的影响是暂时的，随着主体工程竣工、绿化工程的完善、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因工程施工而引起的生态影响可逐渐恢复。

### 1、营运期废气影响

#### 1.1 源强核算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成品油卸油、储油、加油过程产生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本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物治理设施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1 项目废气源强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排放形式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汽油卸油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3.4	0.388	油气回收系统（处理效率 95%）	是	0.17	0.019
柴油卸油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24	0.027	/	/	0.24	0.027
汽油加油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4.93	0.563	油气回收系统（处理效率 95%）	是	0.247	0.028
柴油加油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384	0.044	/	/	0.384	0.044
储油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272	0.031	密闭储存、油气平衡	是	0.272	0.031

#### (1) 汽车尾气

本项目营运期进出车辆排放的尾气，其污染物主要为 CO 和 NO<sub>x</sub>，属无组织排放，所排废气无法集中控制、收集。由于站内进出车辆和油罐车加油、卸油时均熄火停车，减少车辆怠速产生汽车尾气，同时车辆在站内行程较短，汽车尾气排放量较少，则加强对进出车辆的管理后汽车尾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2) 成品油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 ①卸油油气（大呼吸）

储罐大呼吸损失是指油罐进油时所呼出的油蒸汽而造成的油品蒸发损失。油罐进油时，由于油面逐渐升高，气体空间逐渐减小，罐内压力增大，当压力超过呼吸阀控制压力时，一定浓度的油蒸汽开始从呼吸阀呼出，直到油罐停止收油。本项目采用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将油罐车内的油气导入罐车内，可减少油罐收油时的大呼吸损失。

根据《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规定，该部分卸车损耗率见下表。

**表 4-2 油罐卸车损耗率单位：%**

地区	汽油		柴油
	浮顶罐	其他罐	不分罐型
A 类	0.01	0.23	0.05
B 类		0.20	
C 类		0.13	

备注：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属于 B 类。

本项目销售汽油 1700t/a，汽油卸油损耗 0.20%，则汽油卸油损耗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为 3.4t/a。销售柴油 480t/a，柴油卸油损耗 0.05%，则柴油卸油损耗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为 0.24t/a，无组织排放。卸油过程合计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3.64t/a。汽油卸油过程采用油气回收措施，回收效率以 95%计，剩余 5%以无组织排放，则汽油在卸油过程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0.17t/a。

综上所述，本项目汽油和柴油在卸油过程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 0.41t/a。

②储油油气（小呼吸）

油罐在没有收发油作业的情况下，随着外界气温、压力在一天内的升降周期变化，罐内气体空间温度、油品蒸发速度、油气浓度和蒸汽压力也随之变化。这种排出油蒸汽和吸入空气的过程造成的油气损失，叫小呼吸损失。本项目采用密闭储罐，通过油气平衡无组织排放。

根据《中国加油站 VOC 排放污染现状及控制》（沈旻嘉，2006 年 8 月）中排放因子计算，储油罐损耗率（小呼吸损耗率）见下表。

**表 4-3 我国加油站 VOC 排放因子（kg/t）**

油品种类	活动过程	排放因子	
		北京	北京以外其它省市
汽油	储油罐呼吸损失	0.16	0.16
柴油	储油罐呼吸损失	/	/

本项目销售汽油 1700t/a, 储油罐呼吸损失为 0.16kg/t, 则储油罐呼吸损失(以非甲烷总烃计)为 0.272t/a, 无组织排放。

### ③加油油气

加油作业损失主要指为车辆加油时, 油品进入汽车油箱, 油箱内的烃类气体被油品置换排入大气。本项目采用加油油气回收系, 经真空泵将汽车油箱内的烃类气体吸入储油罐内, 管路直接通入油罐底部, 可使一部分油气转化为油, 减少加油作业损失。

根据《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规定, 加油损耗率见下表。

**表 4-4 零售损耗率单位: %**

零售方式	加油机付油	
	汽油	柴油
油品		
损耗率	0.29	0.08

本项目销售汽油 1700t/a, 汽油加油损耗 0.29%, 则汽油加油损耗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为 4.93t/a。销售柴油 480t/a, 柴油加油损耗 0.08%, 则柴油加油损耗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为 0.384t/a, 无组织排放。加油过程合计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5.314t/a。汽油加油过程采用油气回收措施, 回收效率以 95%计, 剩余 5%以无组织排放, 则汽油在加油过程中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0.247t/a。

综上所述, 本项目汽油和柴油在加油过程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 0.631t/a。

### 油气损耗统计

本项目卸油、加油通过安装油气回收系统对损耗油气进行控制, 该装置对卸油和加油过程中损耗油气的回收率均可达 95%以上。储罐采用密闭储罐, 通过油气平衡无组织排放。

**表 4-5 运营期油气损耗产生量汇总单位: t/a**

损耗环节		产生量 t/a	回收率	油气排放量 t/a
无组织	汽油卸油	3.4	95%	0.170
	柴油卸油	0.24	/	0.240
	汽油加油	4.93	95%	0.247
	柴油加油	0.384	/	0.384
无组织	汽油储油	0.272	/	0.272
	柴油储油	/	/	/
汽油无组织汇总	汽油产排量 t/a	8.602	/	0.689
	汽油产排速率 kg/h	0.982	/	0.079
柴油无组织汇总	柴油产排量 t/a	0.624	/	0.624
	柴油产排速率 kg/h	0.071	/	0.071

无组织汇总	产排量 t/a	9.226	/	1.313
	产排速率 kg/h	1.053	/	0.150

注：年工作时间按 8760h 计。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有机废气的无组织产生量为 9.226t/a，产生速率 1.053kg/h，经过油气回收后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1.313t/a，排放速率 0.150kg/h。

## 1.2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造成的大气环境影响主要为成品油销售过程中，卸油、储油、加油时产生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卸油、加油采用油气回收系统，储油采用密闭储罐和油气平衡控制措施。油气回收系统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油气回收系统工程技术导则》（Q/SH0117-2007）等相关规范要求设计施工。

### （1）卸油油气回收系统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是指将油罐汽车卸汽油时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油罐汽车罐内的系统。卸油油气回收也叫平衡式一次油气回收。由于油的挥发性，储油罐内存在油气。进行卸油时，油罐车内的油自流进入储油罐中，储油罐中大量油气会被成品油液体挤出排放到加油站站区空气中。该回收系统将各个储油罐呼吸阀进行连通，一根呼吸阀顶部安装压力真空阀，正常工作时使用，该呼吸阀上安装的截止阀常开；另一根呼吸阀顶部安装防爆阻火呼吸阀，检修压力真空阀时使用，该呼吸阀上安装的截止阀常闭。在储油罐入孔盖上增设一根油气回收管道，引到集中卸油箱内的卸油口处，在油气回收管道口安装截止阀和快速接头。卸油时，卸油软管连接油罐车出油口和站区卸油口，油气回收软管连接油罐车油气回收口和卸油口的油气回收管道接口。当油罐车内成品油流入储油罐时，储油罐内油气通过连通管进入到低标号储油罐内，再通过油气回收管道流入到油罐车内，即用相同体积的汽油将储油罐内相同体积的油气置换到油罐车内，达到油气回收的目的，油罐车将油气带回油库进行处理。根据工程经验，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处理效率≥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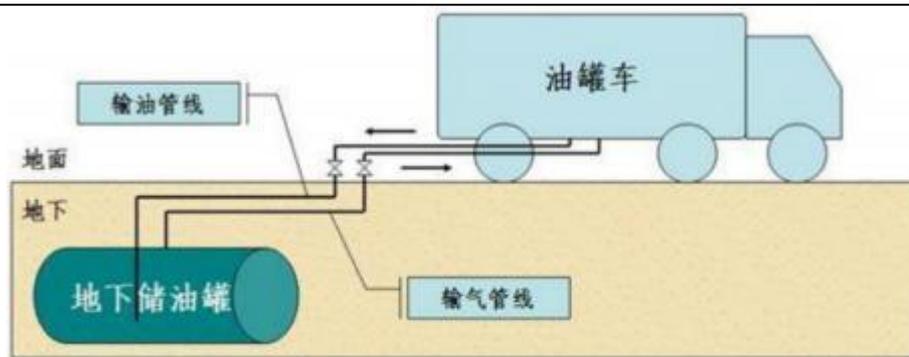


图 4-1 卸油油气回收示意图

### (2)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是指将给汽车油箱加汽油时产生的油气，通过密闭方式收集进入埋地油罐的系统。加油油气回收也叫二次油气回收。加油机加油时产生的油气，除加油车辆油箱打开时溢散出的油气外，主要是加油时车辆油箱内的油气不断地被加入的油液体挤出油箱，造成人体与油气的直接接触及油气在加油区域内的排放。根据工程经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处理效率 $\geq 95\%$ 。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加油站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1.313t/a。在卸油、加油设置油气回收系统，油气回收系统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油气回收系统工程技术导则》(Q/SH0117-2007)等相关规范要求设计施工；储油罐废气通过密闭储罐和油气平衡，无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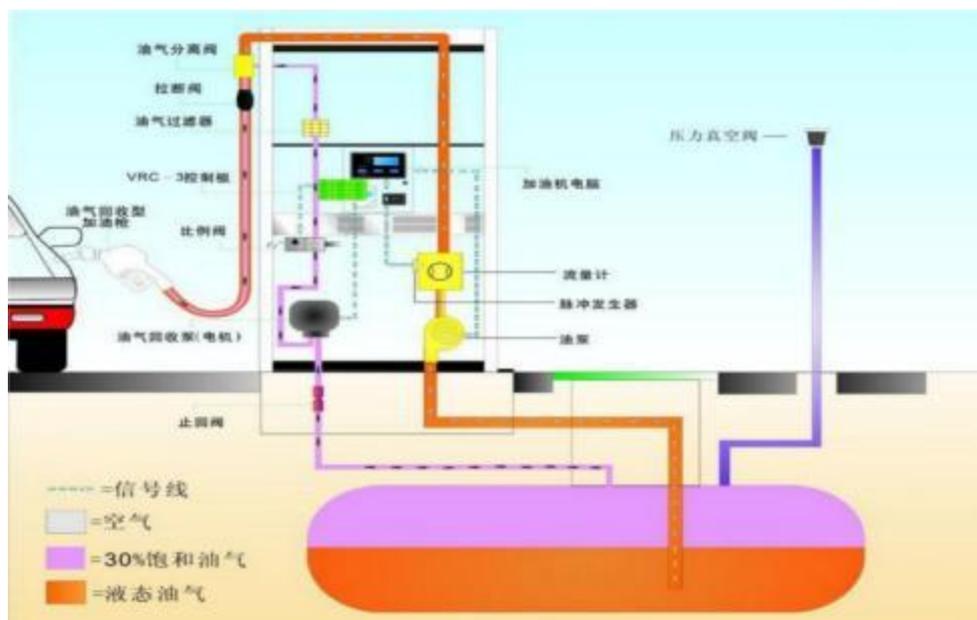


图 4-2 加油油气回收示意图

### 1.3 废气处理可行性分析

有机废气（油气）处理技术：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

加油站》（HJ1118-2020）附表 F.1 “加油站排污单位废气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本项目采用的废气处理可行。

**表 4-6 加油站排污单位废气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

污染源		主要控制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情况
无组织排放源	汽油储罐挥发	挥发性有机物	油气平衡	储罐密闭储存、油气平衡
	汽油加油枪挥发	挥发性有机物	油气回收	设置油气回收装置，卸油和加油采用油气回收装置

#### 1.4 非正常情况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情况主要为加油枪油气回收系统异常，非正常情况分析表见下表：

**表 4-7 非正常情况分析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频次	持续时间	排放量 kg/a	排放速率 kg/h	控制措施
加油枪油气回收装置异常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3次/1年	15min	0.263	1.052	定期对油气回收装置进行维修和保养，确保油气回收装置在正常工况下运行；为避免非正常工况的发生，在非生产时间段对相关设施进行彻底检修；加强设施维护及管理，一旦发生异常排放，立即停止生产，将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量降低到最低限度，非正常工况污染物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控制到最小

#### 1.5 废气排放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产生量为 9.226t/a，产生速率 1.053kg/h，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1.313t/a，排放速率 0.150kg/h。

本项目汽油油罐车卸油至油罐过程产生的油气经卸油油气回收装置回收至油罐车内，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加油机加油时产生的油气经加油油气回收装置回收至油罐内；储油罐密闭储存，通过油气平衡无组织排放；加强车辆管理，汽车尾气无组织排放。产生的废气对周边环境空气及环境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 1.6 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储油库、加油站》（HJ1249-2022），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4-8 废气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无组织	企业边界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点	泄漏检测值	1次/年	
油气回收系统		气液比、液阻、密闭性	1次/年	

## 2、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环保措施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 3、营运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 3.1 声环境影响预测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加油机、潜油泵等设备运行和站区进出车辆产生的噪声，主要设备的噪声级为 60~75dB(A)。各噪声源的等效声级见下表。

表 4-9 主要噪声源强调查清单一览表（室外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强声功率级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室内边界声级 /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功率级/dB (A)	建筑物外距离
1	加油站	加油机 1	60	选用低噪声设备, 安装减振基座; 合理分布	7	6	1.5	0	24h	0	60	0
2		加油机 2	60		9	17	1.5	0			60	0
3		加油机 3	60		20	2	1.5	0			60	0
4		加油机 4	60		22	13	1.5	0			60	0
5		潜油泵 1	65		7	6	-1.4	0			65	0
6		潜油泵 2	65		9	17	-1.4	0			65	0
7		潜油泵 3	65		20	2	-1.4	0			65	0
8		潜油泵 4	65		22	13	-1.4	0			65	0
9		进出车辆	75	加强管理, 严禁鸣笛, 减速慢行, 加油时熄火	/	/	/	0			75	0

### 3.2 声环境影响分析

#### (1) 预测模式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式进行预测，用 A 声级计算，模式如下：

#### ①计算 A 声级的衰减

$$L_A(r) = L_{A_{re}}(r_0) - (A_{div} + A_{bar} + A_{atm} + A_{exc})$$

式中： $L_A(r)$  ——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_{re}}(r_0)$  ——参考位置  $r_0$  处 A 声级，dB(A)；

$A_{div}$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A)；

$A_{bar}$  ——遮挡物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dB(A)；

$A_{atm}$  ——空气吸收衰减量，dB(A)；

$A_{exc}$  ——附加衰减量，dB(A)。

### ②计算 A 声级的迭加

$$L_p = 10 \lg \left[ \sum_{i=1}^n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p$  ——预测点处的声级迭加值，dB(A)；

$n$  ——噪声源个数。

### ③参数的确定

#### 1) 声波几何发散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

$$\text{点声源 } A_{div} = 20 \lg (r/r_0)$$

式中： $r_0$  ——预测参考距离，m；

#### 2) 遮挡物引起的衰减量 $A_{bar}$

噪声在向外传播过程中将受到厂房或其它车间的阻挡影响，从而引起声能量的较大衰减，具体衰减根据不同声级的传播途径而定，一般取 0~10dB(A)。本项目根据噪声源情况，取 3~5dB(A)。

#### 3) 空气吸收衰减量 $A_{atm}$

$$A_{atm} = \frac{\alpha(r-r_0)}{100}$$

式中： $r$  ——为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为参考位置距离，m；

$\alpha$  ——为每 100m 空气吸收系数 (dB)。

#### 4) 附加衰减量 $A_{exc}$

附加衰减包括声波传播过程中由于云、雾、温度梯度、风引起的声能量衰减以及地面效应引起的声能量衰减，本次评价中忽略不计。

### (2) 预测结果

项目主要噪声源对各厂界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0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昼	夜	昼	夜
N1	东厂界	49.3	49.3	60	50
N2	南厂界	46.1	46.1	70	55
N3	西厂界	48.3	48.3	60	50
N4	北厂界	47.7	47.7	60	50

由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行后，在降噪措施落实的情况下，东侧、南侧、北侧厂界昼夜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西侧厂界昼夜噪声预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a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表 4-11 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dB(A)**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昼间			夜间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金苑	56.0	37.4	56.1	47.0	37.4	47.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60			50		

据上表可知，正常工况下，拟建项目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昼夜噪声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 3.3 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为有效降低设备噪声，进一步减少噪声对项目厂界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项目站区东侧、南侧、北侧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站区西侧为城市次干路濉溪北路，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a 类标准；且拟建项目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昼夜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①采购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座，设备采取隔音降噪措施。
- ②站区内、外加强绿化，将进一步降低噪声影响。
- ③加强设备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 ④对于站内运营中产生汽车噪声，可通过加强管理，降低汽车进出站区的车速，禁止站内车辆鸣笛等措施加以解决。

⑤对于高压排空产生的噪声，可在排气管末端安装多孔材料消声器，利用多孔材料的透气性来降低气流流速，可有效降低高压排空时的噪声值。高压排空产生的噪声属于间歇性噪声，高压排空排放频率较低，排放时间不规律，将随着高

压排空的结束而结束，对环境的影响是短暂的。

在严格采取上述对策防治措施后，项目站区东侧、南侧、北侧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站区西侧为城市次干路濉溪北路，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 3.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本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 4-12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标准
噪声	四周站区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	站区东侧、南侧、北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站区西侧执行 4a 类标准

## 4、运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 4.1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危险废弃物主要为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油罐清理保养产生的油泥。

### 4.2 固废处理处置

#### （1）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时间为 365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65t/a。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2024 版）中内容，属于“生活垃圾 SW64”（废物类别代码 900-099-S64）中“以上之外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地方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2）含油抹布或手套

本项目涉及经营成品油销售服务，日常运营中会产生废含油抹布或手套，依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其产生量约为 0.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内容，属于“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废物类别代码为 900-041-49）”，每次维修产生的含油抹布和手套由维修单位带走，不在站内暂存。

#### （3）储罐油泥

加油站储油罐长时间使用后会产生产生储罐油泥，须定期对储罐底部进行清理，一般 3 年清洗一次。每次保养清洗产生油泥约 0.6t，每年的产生量约 0.2t。根据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储罐油泥属于“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类别代码 900-221-08）中“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储油罐清洗维护是一项比较危险的罐内作业，因为蒸汽不仅易燃、而且有毒。项目储油罐每 3 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一次，每次清洗产生的油污当场由资质单位收集和清运处置，不在厂区内暂存。

**表 4-13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固废名称	固废代码	属性	物理性状	预测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利用或处置量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900-099-S64	一般固废	固	3.65t/a	环卫部门清运	3.65t/a

**表 4-14 项目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储罐油泥	HW08	900-249-08	0.2	储油罐	固态	油类物质	每 3 年	毒性、易燃性	委托有资质单位清理后带回处理，不在站内暂存
2	含油抹布和手套	HW08	900-041-49	0.02	设备检修	固态	油类物质	每年	毒性、易燃性	委托维修单位带回处理，不在站内暂存

#### 4.3 固废管理要求

#####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含油抹布、手套、储罐油泥和生活垃圾。职工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每次维修由维修单位带回处置，不在站内暂存；项目储油罐每 3 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一次，每次清洗产生的油泥由资质单位收集和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

##### （2）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暂存环境管理要求

###### ①一般固废暂存要求

a、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b、卸油区、油罐区和输油管线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不低于 6m 厚、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等效防渗性能；站房等其他区域为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建议采取黏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不低

于 1.5m 厚、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等效防渗性能。

c、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

d、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

e、贮存场应制定运行计划，运行管理人员应定期参加企业的岗位培训。

f、贮存场运行企业应建立档案管理制度，并按照国家档案管理等法律法规进行整理与归档，永久保存。

g、贮存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应符合 GB15562.2 的规定，并应定期检查和维护。

## ②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a、贮存点应具有固定的区域边界，并采取与其他区域进行隔离的措施；

b、贮存点应采取防风、防雨、防晒和防止危险物流失、扬散等措施；

c、贮存点贮存的危险废物应置于容器或包装物中，不应直接散堆；

d、贮存点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等，采取防渗、防漏等污染防治措施或采用具有相应功能的装置；

贮存点应及时清运贮存的危险废物，实时贮存量不应超过 3 吨。

## 5、运营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 5.1 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的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主要为项目运营期汽油等的泄露和渗透。本项目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如下表所示。

**表 4-15 地下水、土壤污染源**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类型	污染途径
1	汽油	石油类	泄露、渗透

### 5.2 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储油罐为埋地式储油罐，在做好储油罐的防渗、防漏、防腐措施后，储油罐对项目地下水和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为有效规避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的风险，应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预防措施，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的相关要求，项目采取源头控制与过程防控相结合的地下水和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 （1）源头控制措施

本项目选用 SF 双层油罐进行汽油的储存，储罐为内钢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

具有良好的抗震抗压及耐腐蚀性，内外罐体间具有均匀贯通间隙空间。埋地式储油罐罐顶覆土大于 0.5m，油罐设置通气立管，通气立管管口距地面不低于 4.0m，且汽油通气立管设置防火性呼吸阀；所有影响储油油气密闭性的部件，包括油气管线和所链接的法兰、阀门、快接头以及其他相关部件都应保证在小于 750Pa 时不漏气；埋地油罐采用电子式液位进行汽油密闭测量，同时采用符合相关规定的溢油控制措施。

### (2) 过程防控措施

①项目埋地输油管道应采用双层管道。双层管道设计要求应符合《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 6.5 防渗措施的相关规定。油罐区设置消防器材箱、消防沙箱。

②卸油管道、加油管道、卸油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管道采用双层导静电复合管。管线敷设采用管沟方式，管线安装完毕后沟内用细沙填满，站内加油管道表面进行试压和防腐处理。

③本项目将全场按物料或者污染物泄漏的途径和生产功能单元所处的位置进行分区防渗。

④若发现油品泄漏，应立即启动环境预警和开展应急响应，应急响应措施主要有加油站停运、油品阻隔和泄漏油品回收，应符合《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环办水体函〔2017〕323号）的相关规定要求。

### (3) 分区防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实行分区防渗要求，根据各场区可能泄露至地面区域污染物的性质和生产单元的构筑方式，以及潜在的地下水污染源分类分析，将场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

本项目防渗区域、防渗类别和防渗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4-16 防渗区域、类别及措施**

防渗类别	防渗区域	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	加油区、输油管线、油罐区、卸油区	油罐采用 SF 双层罐，防渗要求；不低于 6m 厚、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等效防渗性能。
一般防渗	站区道路、站房	采取黏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不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等效防渗性能。

## 5.3 运营期地下水监测计划

根据《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加油站地下水监测计划如下：

1) 定性监测。可通过肉眼观察、使用测油膏、便携式气体监测仪等其他快速方法判定地下水监测井中是否存在油品污染，定性监测每周一次。

2) 定量监测。若定性监测发现地下水存在油品污染，立即启动定量监测；若定性监测未发现问题，则每季度监测 1 次，具体监测指标见下表。

**表 4-17 地下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频次
地下水环境	地下水监测井	萘、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石油烃	每季度监测 1 次

## 6、运营期风险环境影响分析

### 6.1 评价依据

#### (1) 环境风险识别

本加油站风险源主要包括卸油区、油罐区、加油区，主要风险物质为柴油、汽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主要包油品泄漏、火灾，油品火灾、爆炸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对周边大气、土壤、水环境有影响。项目运营过程中，如管理、操作不当，由于设备损坏或操作失误引起泄漏，会在一定范围的浓度较高区会使人员造成影响，甚至危及生命；项目涉及的汽油、柴油为易燃物料，在事故状态下，一旦遇到明火、静电火花及雷击等，极易引起火灾，当生产装置及储罐发生火灾时，其燃烧火焰的温度高、火势蔓延迅速，直接对火源周围的人员、设备、建构筑物构成危险，同时，火灾过程中产生的有毒气体 CO、消防事故废水等会大气环境和水环境产生伴生/次生影响。

#### (2) 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以及《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198号)，对该项目进行环境风险评价。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确定评价工作等级。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见下表。

**表 4-18 本项目风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 (Q)**

危险物质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值 (t)	存量与临界值对比 Q		Q 增减情况
	扩建前	扩建后		变更前	变更后	
汽油、柴油	43.7	96	2500	0.0175	0.0384	+0.0209
Q 值				0.0175	0.0384	+0.0209

经计算，本项目扩建后  $Q=0.0384$ ， $Q<1$ ，相较于变更前 Q 值增加了 0.0209。

扩建前后环境风险潜势没有变化，因此本次评价仅对现有工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环境事故应急措施提出补充建议。

### (3) 已采取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补充建议

①油罐的各接管设在油罐的顶部，便于平时的检修与管理，避免跑油、渗油等事故发生。

②加油站设置高液位报警仪、闭路监控摄像机、监控器等监控报警系统，及时掌握油罐情况。

③建立完整的管理制度和管理要求，定期对职工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环保安全培训，大大减少了职工因失误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④定期开展设备维护检修、消防设备有效性检查等。

⑤加油站配备有符合标准的消防设施、防雷防静电设施等。

⑥在加油站储罐区地下水下游 5m 处设置了地下水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

⑦储油罐均为 SF 双层储罐，罐体进行防腐处理，管道采用双层管道并进行防腐处理。

⑧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本次评价关于企业现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提出的补充建议如下：

①设专人定期对站内各检查井进行检查，一旦发现有“跑水、漏水”等情况（如水封井液位下降），及时上报并开展有效处理措施；

②企业在应急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如总指挥、副总指挥调岗等）应及时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回顾性评价并报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 (4) 已采取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和补充建议

#### 1) 油罐溢出、泄漏事故应急措施

①定期培训员工安全规范操作，防止各物质泄漏而引发火灾、爆炸事故；

<p>②安排工作人员定期巡检，检查油罐区、加油机、地面；</p> <p>③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考核，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p> <p>④当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现场人员立即报告，后续视情况逐级上报应急处理人员首先控制事故、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现场处置组组织人员进行控制泄漏口，阻隔、吸附已经泄露的废液，最后将沾油废弃污染物按照危险废物进行暂存转移。现场相应的设施器材应配备在邻近区域；</p> <p>⑤现场及邻近装置人员，受事故影响人员撤离事故发生区域；</p> <p>⑥组织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对环境风险发生区域进行相应环境监测，采取恢复措施进行事后恢复。</p> <p>2) 火灾、爆炸引发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措施</p> <p>①加油站应设置醒目的安全标志、禁令、警语和告示牌，杜绝明火火源；</p> <p>②培训员工安全规范操作，防止各物质泄漏而引发火灾、爆炸事故；</p> <p>③安排工作人员定期巡检，油罐区加油机附近；</p> <p>④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考核，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p> <p>⑤事故发现者使用事故地点最近处手提灭火器尽力扑灭初期火灾，并大声呼喊其他员工协助，并通知应急指挥人员；</p> <p>⑥迅速撤离至安全区，并对事故现场进行隔离，严格限制人员出入；</p> <p>⑦如果火势过大，总指挥应根据着火部位及风向，确定安全撤退路线。现场处置组立刻用沙土建立消防废水围（堰）挡，避免消防废水漫流；</p> <p>⑧组织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对环境风险发生区域进行相应环境监测，采取恢复措施进行事后恢复。</p> <p>企业目前所采取的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措施较全面，本次评价提出以下补充建议：</p> <p>①企业在出现站内职工岗位调整、人员变动等情况后，应及时对其开展岗位安全环保培训；</p> <p>②站内职工岗位调整、人员变动的，如其同时兼职站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职务，应及时对站内应急组织进行变更并通报各应急组织成员，对后续接任应急组织职务的人员进行岗位培训；</p> <p>③站内应急管理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及时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回顾性评价并报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p>
--

④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每年至少一次桌面演练和一次现场演练。

## 6.2 环境风险识别及情形分析

①油罐区、输油管道、加油机因操作失误或设备故障等原因发生汽油泄露或渗漏，对地表水、地下水以及周边土壤造成污染。

②站区发生油品泄露或对明火管理不严、操作失误等原因，引发火灾、爆炸事故，产生的 SO<sub>2</sub>、CO 和烟尘等有毒有害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扑救火灾时产生的废含油消防沙、伴随泄漏物料以及污染雨水沿地面漫流，可能会对地表水、地下水产生污染。

④油气回收装置发生故障或操作失误等原因，造成站区挥发性油气大量排放，站区油气超标，对周边大气造成污染。

##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罐区设置高液位自动监测报警仪和双层罐泄露检测报警仪，一旦报警应立即停止加油、关闭电源，清除附近一切点火源，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切断泄漏源，并立即联系油罐车等储油设置，在安全的情况下将剩余油品抽出，清理泄漏油品，并联系相关单位进行检修。

②站区内设置可燃液体报警仪，一旦报警，应立即疏散人群，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情况下，迅速切断火灾事件地点的一切物料，并立即用灭火毯灭火器等进行灭火，依据火灾形势判断是否报警。

③油罐设置卸油防溢阀等措施防止滴溢，加油机设置跳枪阀、紧急切断阀等措施防止滴溢。

④对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防火安全监察，并将发现的问题定人、限期落实整改。

⑤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6.4 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1，风险潜势为I时，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简单分析的基本内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A。

**表 4-19 项目风险评价等级判定**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 6.5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A，对本次项目环境风险评价作出简单分析，详见下表。

**表 4-2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表**

建设项目名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			
地理坐标	经度	116 度 77 分 33.89617 秒	纬度	33 度 95 分 70.938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汽油、柴油，油罐区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设置高液位自动监测报警仪、双层罐泄露检测报警仪、可燃液体报警仪；②设置“严禁明火”、“禁止吸烟”等图形标志；③站内布设消防沙、吸油毡、灭火毯、灭火器等消防器材；④需采取防止静电累积、静电接地措施。			
填报说明：环境风险潜势为I,仅进行简单分析。				

### 7、环境管理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储油库、加油站》（HJ1118-2020）中运行管理要求，本项目环境管理如下：

①卸油、储油时使用的卸油油气回收装置、加油油气回收装置应做到密闭回收方法；

②汽油加油站油气无组织排放控制应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要求；

③应采取相应的分区防渗措施，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泄漏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

④项目建成后，制订污染物处理排放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岗位作业指导书。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制定正确的操作规程、建立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台帐。

⑤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将设置兼职环保管理人员。主要职能为负责加油站的环境、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制定各环保设施的操作规程，危险废弃物的安全处置，协调处置并且记录发生的环境污染事件，同时在各生产单元指导环保负责人员具体工作。

###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31%，环保投资详见下表。

**表 4-21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名称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效果
废气治理	4 套油气回收装置	40	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用低噪音设备，减振设施；设减速带、低噪声路面、禁止鸣笛、加强管理	依托现有	达标排放

固废处置	职工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每次维修由维修单位带回处置，不在站内暂存；项目储油罐每3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一次，每次清洗产生的油泥由资质单位收集和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	5	暂存固废
地下水、土壤防护	油罐区、加油区、输油管等区域采取重点防渗；站房及站内路面等区域为一般防渗区。双层储油罐内外表面采用防渗防腐处理；地下储油罐周围设计防渗漏检查孔或检查通道；储油罐周围修建防油堤；加油站场地硬化	15	满足防渗要求
环境风险防范	设置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加油站设立严禁明火的警告牌；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配备灭火器、消防沙等应急物资；制定安全管理制度，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	5	满足风险防范要求
自行监测	按照排污许可对大气、废水、噪声、地下水进行自行监测	15	/
合计		80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卸油、储油、加油过程产生的油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汽车尾气 无组织	CO、NOx	加强管理，进站熄火	/
地表水环境		/	/	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
声环境		加油机、潜油泵等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合理分布	东侧、东侧、北侧厂界昼夜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西侧厂界昼夜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进出车辆		加强管理，严禁鸣笛，减速慢行，加油时熄火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危险废物	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每次维修由维修单位带回处置，不在站内暂存；项目储油罐每3年委托有资质单位清洗一次，每次清洗产生的油泥由资质单位收集和清运处置，不在站内暂存。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油罐采用SF双层罐，站区采用分区防渗，加油站、油罐区、卸油区和输油管线为重点防渗区，防渗要求：不低于6m厚、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等效防渗性能；站房等其他区域为一般防渗区，防渗要求建议采取黏土铺底，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不低于1.5m厚、渗透系数小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等效防渗性能。建设地下水监测井，开展地下水监测。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消防、加油站防火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和管理，并采取防火、防爆、防泄漏等措施。储油罐采用双层储油罐和双层输油管线、储罐设置渗漏检测仪和泄露报警器、危险物质单元重点防渗、防腐等措施，配备灭火器、消防砂等消防器材。制定风险应急预案并加强演练。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排污许可证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版）》，本项目属于《名录》“四十二、零售业52”中“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526”，属于实施简化管理的单位。项目建成后需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p> <p>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10年12月22日起施行）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保证企业、社会及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防止突发性重大事故发生，并能在事故发生后</p>				

迅速有效控制处理，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企业应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环保部门备案。

A、项目建成后，公司应立即建立有完善的管理制度，内容涵盖生产、供应、销售、安全、环保各方面，通过完善的制度保障应急救援行动的有效启动和实施设立应急报警、通讯系统以及事故处置管理体系。

B、制定有效处理事故的应急预案，并得到有关部门认可，能与有关部门有效配合。

C、明确职责，并落实到具体部门及负责人员。

D、制定控制和减少事故影响范围、程度以及补救行动的实施计划。

E、对事故现场管理以及事故处置全过程的监督，应由有事故处置经验的人员或有关部门工作人员承担。

#### 4、自行监测管理要求

排污单位应查清本单位的污染源、污染物指标及潜在的环境影响，制定监测方案，设置和维护监测设施，按照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做好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记录和保存监测信息，依法向社会公开监测结果。

## 六、结论

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t/a)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新建项目 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 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0.26	/	0	1.313	0.26	1.313	+1.053
废水		COD	0.063	/	0	0	0.063	0	-0.063
		BOD5	0.038	/	0	0	0.038	0	-0.038
		SS	0.05	/	0	0	0.05	0	-0.05
		石油类	0	/	0	0	0	0	0
		NH <sub>3</sub> -N	0.0038	/	0	0	0.0038	0	-0.0038
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手 套	0	/	0	0.02	0	0.02	+0.02
		储罐油泥	0.2	/	0	0.2	0.2	0.2	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73	/	0	3.65	0.73	3.65	+2.92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备案表
- 附件 3 土地证
- 附件 4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附件 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 附件 6 营业执照
- 附件 7 油气回收检测报告
- 附件 8 租赁合同
- 附件 9 检测报告
- 附件 10 环评批复
- 附件 11 验收材料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站区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
- 附图 4 项目周边概况图
- 附图 5 站区分区防渗图
- 附图 6 站区雨水管网图
- 附图 7 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 附图 8 大气环境分区管控图
- 附图 9 土壤环境风险分区管控图
- 附图 10 水环境分区管控图
- 附图 11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

合肥禾田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在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160米处东侧建设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改扩建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必须执行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制度，编报环境影响报告表。为保证项目建设符合上述规定，特委托贵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请接收委托，并按规范尽快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3月1日



附件2 备案表

**相山区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503-340603-04-02-854350
项目法人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0603MACXTMQF53				
建设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_相山区			建设性质	改建
所属行业	油气			国标行业	机动车燃油零售
项目详细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160米处东侧				
建设内容及规模	储罐区建筑规模:160平方米 主要建设:储罐区从原有油罐容积60立方扩大90立方,加油机更换为智慧加油机增加加油机枪数24把枪				
年新增生产能力	不新增产能				
项目总投资(万元)	650	含外汇(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65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5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5年	
备案部门					
备注	项目备案后,请据此备案表尽快办理环评、规划、土地、能评、安全、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并通过项目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项目竣工信息。相发改备案(2025)18号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三台运站  
 位置：班溪路东（人民路以北）人民路以东 班溪路以西  
 单位：市运公司、汽车修理厂 汽车修理厂 汽车修理厂 汽车修理厂  
 使用：汽车修理厂 汽车修理厂

准 国用(96)字第 00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

28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规定,为维护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保护土地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由土地使用者申请,经调查审定,准予登记,发给此证。



土地使用者		淮北市汽车运输公司		
土地座落		淮溪路东侧		
土地用途		- 车队		
地号	W0307	图号	59.00-(78.75)(79.00) 59.25-(78.75)(79.00)	
土地 使用 权 面 积	总面积		31474.18 (叁万壹仟肆佰柒拾肆点壹捌)	
	独自 使用 权	面积	31474.18 (叁万壹仟肆佰柒拾肆点壹捌)	
		其中 建筑 占地		
	共有 使用 权	面积		
		其中 分 摊	面积	
			建筑 占地	
土地等级		使用期限		

面积单位: 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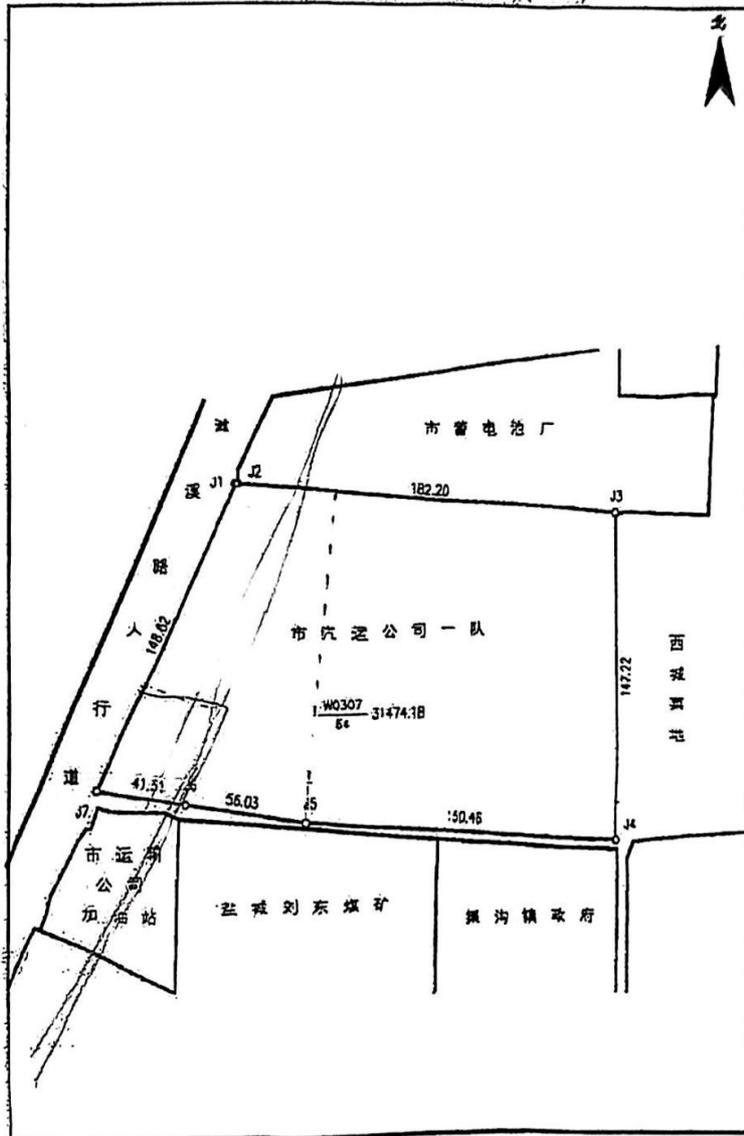
四至	<p>东: 柳林城菜地, 互本宗地国墙, 墙外界米。</p> <p>南: 柳林城刘东煤矿, 互本宗地国墙, 墙外界米。</p> <p>西: 柳林城路, 互本宗地界址线。</p> <p>北: 柳林城电厂, 互本宗地国墙, 墙外界米。</p>
填发机关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一九八二年一月五日</p> </div>



注明边长(米)

### 宗地图

59.00-(78.75),(79.00)59.25-(78.75),(79.00)



绘图员: 张云 审核员:

96.1.5.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4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油零售证书第 皖F1055 号

企业名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地址 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路 (S101省道) 交口  
 北160米处东侧 (谷33.955616N, 116.778856E)

法定代表人 杜林浩  
 (企业负责人)

经审核，批准你单位从事 \*汽油、柴油\* 零售业务。

有效期：2024年06月19日至2028年06月19日

附件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附件6 营业执照





151217240038

#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2020)华检 Q 字第 0344 号

检测内容: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受检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淮北汽运加油站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HR**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华瑞检测 Anhui Huaru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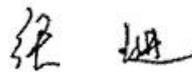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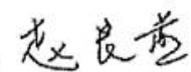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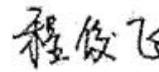
#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 验 报 告

(2020)华检 Q 字第 0344 号

共 3 页 第 1 页

检测内容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回收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散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	
受检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		生产单位	/	
委托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		处理装置是否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受检单位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		在线监测系统是否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检验项目	共叁项 (详见附页)		各油罐油气管路是否连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检验日期	2020.03.23		汽油罐个数	2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油罐容积 (L)	2#罐: 20000 3#罐: 20000	
汽油体积 (L)	21563		油气空间 (L)	18437	
汽油加油机	品牌	恒山	真空泵	型号	/
	检测个数	2		数量	6
汽油加油枪	品牌	OPW	P/V 阀	型号	/
	检测个数	6		数量	1
检验依据	GB20952-2007《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检验结论	<p>经检测,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密闭性、液阻、气液比叁项油气指标检测期间符合《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相关限值的要求。</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08日                 </div>				
备注	此栏空白。				

批准:  审核:  主检: 

#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验报告附页

(2020)华检 Q 字第 0344 号

共 3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名称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密闭性 (初始压力 500Pa) (Pa)	$\geq 450$	1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3	合格	
			2 min 之后的压力(Pa)		490		
			3 min 之后的压力(Pa)		487		
			4 min 之后的压力(Pa)		485		
			5 min 之后的压力(Pa)		484		
2	液阻 (Pa)	见以下三项	见以下三项				合格
2.1	通入氮气流量 (18L/min) 最大压力 (Pa)	$\leq 40$	1#加油机		16	合格	
			2#加油机		10	合格	
2.2	通入氮气流量 (28L/min) 最大压力 (Pa)	$\leq 90$	1#加油机		31	合格	
			2#加油机		28	合格	
2.3	通入氮气流量 (38L/min) 最大压力 (Pa)	$\leq 155$	1#加油机		35	合格	
			2#加油机		42	合格	
3	气液比	见以下一项	见以下一项				合格
3.1	高速档气液比	1.0~1.2	加油枪 编号	加油体积 (L)	回收油气体 积(L)	气液比	/
			1#	15.33	17.32	1.13	合格
			2#	15.14	16.50	1.09	合格
			5#	15.20	15.81	1.04	合格
			6#	15.18	17.46	1.15	合格
			7#	15.17	15.63	1.03	合格
			8#	15.09	16.15	1.07	合格
备注: 2 号油罐服务 1#、2#、5#、6#枪, 3 号油罐服务 7#、8#枪。							

# 安徽华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验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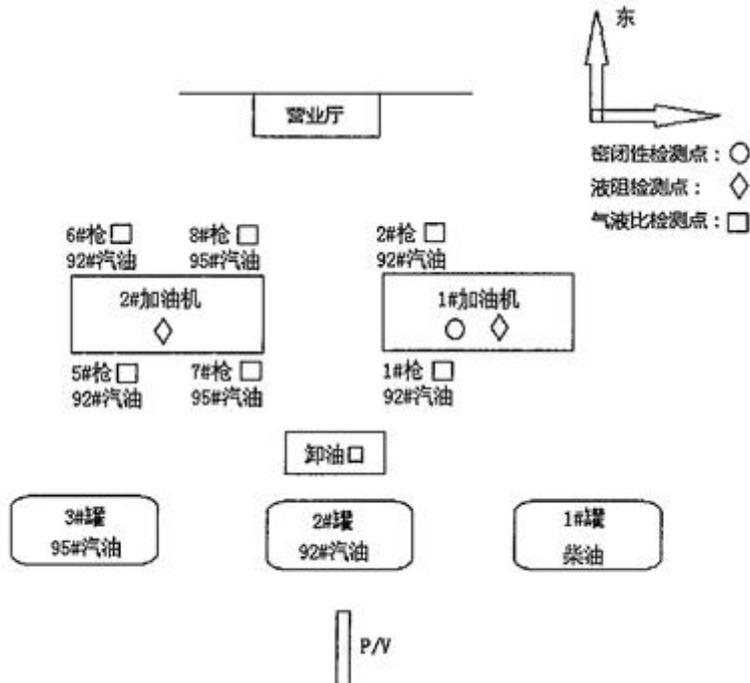
(2020)华检 Q 字第 0344 号

共 3 页 第 3 页

### 检测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	备注
1	密闭性	油气回收智能检测仪 YQJY-2	GB20952-2007 之附录 B	现场检测
2	液阻		GB20952-2007 之附录 A	
3	气液比		GB20952-2007 之附录 C	

### 监测点位示意图



##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公司公章无效。
- 2.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检验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 4.报告涂改无效。
- 5.若对报告结果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查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6.送样委托检验，我公司仅对来样负责。
- 7.在接到报告一个月之内，请来我公司办理退样手续，逾期按无主处理。
- 8.未经书面许可，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广告宣传。
- 9.本报告解释以中文为准。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338号

邮编：230061 联系电话：0551-68102315 Email:3210777459@qq.com

## REMARK

- 1.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there are no the marks of the special-purpose stamps for test or the official stamps of the company.
  - 2.The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except for the full copy, without the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 3.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s of authorized personnel who tested, audited and approved it.
  - 4.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if altered.
  - 5.If there is any objection to the test report, please apply to the company within 15 days after receiving the test report. If the time limit is exceeded, the company shall not accept the cases.
  - 6.As to entrusted tests, the results presented in the test report relate only to the received sample.
  - 7.Please take back the samples within one month after receiving the test report. If the time limit is exceeded, the company shall handle them at will.
  - 8.The test report shall not be used for advertisements or other publicity purposes, without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 9.In case of discrepancy, the original version in Chinese shall prevail.
- Address: 338, ZiYun Road, Hefei Economic &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AnHui Province.  
Pose code: 230061 Tel: 0551-68102315 Email:3210777459@qq.com

# 加油站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20230131-1

甲方(出租方)：安徽省淮北市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陈龙江

注册地址：淮北市濉溪路 177 号

营业执照号码：91340600150821445J

乙方(承租方)：濉溪县百善镇加油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杜林浩

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百善集西 300 米

营业执照号码：91340621151070292H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租赁甲方加油站从事成品油销售业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 第一条 租赁标的物

本合同租赁的标的物(以下简称“租赁物”)为甲方所有的加油站(以下简称“加油站”)的全部资产及经营权，资产明细详见“加油站资产登记表”。该加油站坐落于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东侧，具体情况为：

1、土地情况：占地面积约为 1733 平方米，土地所有权状况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土地使用权人为安徽省淮北市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宗地编号为：W0307；证件名称为国有土地使用证；证件号码为淮国用(96)字第 005 号。

2、房屋情况：房屋共 12 间，208 平方米。

3、该站共有加油机 2 台，加油枪 4 支；油罐 3 个。

4、其他资产和附属设施见《加油站资产清单》。（《加油站资产清单》为本合同附件）

5、特殊需要记载的资产情况：

6、现经营手续以实际办理的为准。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五年，改造、重修过渡期为 5 个月，由于证件过户的不确定性暂定增加 1 个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过渡期不计入租赁期限。

租赁时间为 2023 年\_\_\_\_月\_\_\_\_日起（其中过渡期 6 个月），至 2028 年\_\_\_\_月\_\_\_\_日止。

## 第三条 用途

加油站经营、成品油销售、非油品销售以及其他在营业执照范围内的合法经营活动和为经营而进行的管理活动，禁止以本加油站名义抵押、担保等行为或利用本加油站资质参与招标及其他经济活动。

##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该加油站的年租金为人民币 489 万元（大写：肆佰捌拾玖万元整）（含税价），租赁期内租金不变。

1、支付时间：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其中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489 万（肆佰捌拾玖万元整））；押一年付三年租金剩余部分人民币 956 万元（大写：玖佰伍拾陆万元整），乙方在甲方加油站成品油零售经营许可证办理变更给乙方后三日内支付完毕。三年租赁经营期满前三个月内支付下一年租金，以此类推，每年一付。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收款人：安徽省淮北市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淮北相城支行

帐号：34001645408053001351

3、甲方收到租金后，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监制的收缴凭证。无合法收款凭证的，乙方可拒付租金。

4、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免除乙方在相应期间租金（或延长乙方租赁期限），免除部分由乙方从应付租金中扣除或由甲方退还。

（1）在租赁期间，因道路施工、扩展、修路、修桥等因素造成加油站停止营业。

（2）因不可抗力致使加油站需修复或重建时间。

### **第五条税款及费用**

1、甲方保障现正常运转水、电设施交付乙方使用，由甲方免费提供独立的供水电计量设施，水、电费的基数以经双方核实并签字盖章认可后的数字为准，乙方使用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应当缴纳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税项由甲方自行支付。

3、因本次租赁需变更证照手续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因乙方经营产生的其他费用、改造工程及办理相关许可等各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承担租赁期内因违规经营等政府部门对加油站进行的各种处罚。

6、如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强制要求，需要更新设备、设施的，由乙方负责更新，并承担有关设备、设施更新的各项费用。

### **第六条加油站及附属设施的保养与维修**

1、租赁期内乙方负责对出租加油站内现有房屋、罩棚、场地、等的修缮，并由乙方承担修缮费用。

2、租赁期内加油站设施、设备发生故障或损坏，由乙方自行维修或更换，维修及材料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内加油站设施、设备的日常维护由乙方负责，设备、设施运行所需更换的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加油站改造**

1、乙方对加油站进行扩建或改造需书面报告，经甲方同意。乙方施工需在对加油站进行符合规划等相关部门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2、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加油站扩建或改造所需的各种政府批文，费用由乙方支付。

3、乙方对加油站扩建或改造不符合规划等相关部分要求或无法办理相关证件，对甲方造成损害甲方有权索要赔偿。

###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按照合同收取租金的权利。

2、除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致使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外，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承担违约金，如果因此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当负责赔偿。

3、甲方允许乙方在征得甲方的同意并办理相关手续后，即可对租赁加油站进行改造、重修、扩建。

4、甲方不得在该加油站 3 公里内，从事与乙方经营项目雷同的经营活动。

5、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加油站经营管理所需要的各种正常证照，并应乙方要求办理变更手续，上述证照包括但不限于：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加油站工商营业执照等。

###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享有出租加油站及其附属设施租赁期间的使用权和自主经营权。

2、在征得甲方同意，且经过相关部门批准后，乙方有权对出租加油站进行改造、重修、扩建，对该站的站容、站貌、设施、环境等

进行改造和维修。由于上述改造、重修、扩建而给出租加油站增加价值的，在出租期满后新增不动产资产的产权无偿归甲方所有。

3、乙方有权在出租加油站内外设立自己的形象标识，有权以加油站及其附属设施作为发布广告的载体。

4、乙方应当向甲方如数按时交付租金，但依据本合同做出扣减的除外。

5、乙方保证租赁期满时，加油站资产不低于甲方交付乙方时的状态，保证正常营业。

6、乙方在出租加油站内依法经营，不得进行非法活动。

7、乙方应严格执行消防安全、危化品管理的有关规定，健全防火、防盗措施，租赁期间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引起火灾，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租赁期间，加油站经营涉及的安全防范、刑事责任事故、民事责任纠纷等问题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 **第十条 加油站交付、验收及变更**

1、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签定 10 日内进行交付，甲、乙双方对该加油站资产、资质登记填表，该站资产以双方签字确认的登记表为准。验收后，双方签署“加油站租赁资产交接单”，同时乙方派人员接管加油站。

2、经双方协商，甲方加油站所有经营证照需要变更至乙方，变更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十一条 租赁期满后事宜**

1、租赁期满后，加油站的不动产归甲方所有；动产部分属乙方投资的归乙方所有，其余部分归甲方所有。

2、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如乙方愿意继续经营，乙方有优先租赁权（如甲方对外招标出租，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如乙方不愿继续经营，应于合同租赁期满之日起 7 日内将加油站移交给甲

方，并保证其连续性，同时 30 日内完成证照变更至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名下，变更逾期，视为乙方违约（政府相关部门逾期办理等情况除外）。

3、租赁期满后，如果乙方不再继续租赁加油站且没有违反合同情形，甲方在加油站所有资质变更完成后 7 日内返还履约保证金（无利息）。

4、合同到期后，乙方故意破坏租赁物的或交还的租赁物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甲方有权自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违规违法经营，给甲方信誉造成影响或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损失。

2、由于一方过错或违约行为，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有过错的一方（或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或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3、除违约金外，守约方还可以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其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十三条 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应保守租赁经营过程中所获取的对方的商业秘密。

### **第十四条 事前事项**

本合同签订前，甲方因该加油站与其他法人、自然人发生的一切未尽债务关系，均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

1、“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类似事件。

2、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一方可视不可抗力的实际影响免除部分或全部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天内，提供相关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

3、租赁经营期间，如遇国家规划变更，道路改建、拆迁、政府征收等政府行为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甲乙双方应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政府拆迁补偿费归甲方所有（地面硬化、罩棚、加油机、油罐如乙方改造，赔付款剔除甲方原有价值后归乙方所有），本合同约定租赁期限内的经营补偿费归乙方所有，同时，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的租赁期限减去乙方的实际租赁期限，退还乙方剩余年限的租赁费，如果政府行为实施完毕后合同目的依然可以达到乙方同意顺延合同的，扣除停止经营期，合同期限顺延。

#### **第十六条通知**

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合同双方一切联系均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为准，双方的联系方式如下：

甲方：安徽省淮北市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淮北市濉溪路 177 号 电话传真：0561-3221307

乙方：濉溪县百善镇加油站电话传真：0561-7068889

地址：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百善集西 300 米

#### **第十七条 特殊条款**

1、乙方在租赁经营期间造成的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2、乙方使用甲方工作人员不低于 6-10 人，甲方职工必须遵守劳动法相关规定和乙方相关规章制度，乙方发放工资待遇不得低于该加油站其他同岗位职工。

3、乙方为甲方单位车辆和职工私家车加油让利以发改委挂牌价

优惠 20%，甲方提供人员车辆相关证明。

4、乙方重大经营活动，如发卡充值等，需提前书面向甲方报备，接受甲方监督。

###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端，双方应本着相互谅解、信任、平等互利原则充分协商，若协商失败，交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九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与终止

1、按本合同书规定的全部有效的签字盖章完成后，本合同书立即生效。双方应完整全面地履行合同。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由不可抗力致使协议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书面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AG 杜林*

2023年2月9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杜林*

2023年2月9日



## 加油站租赁经营补充协议

甲方(全称): 安徽省淮北市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全称): 濉溪县百善镇加油站

丙方(全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因加油站租赁经营涉及具体业务需要, 经甲乙丙三方协商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 一、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 除非另有说明, 否则其定义与双方于 2023 年 2 月 9 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20230131-1) 的《加油站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 中的定义相同。
- 二、甲方向乙方出租的加油站(淮北市濉溪路 号) 已于 2023 年 月 日按照相关管理部门要求注册为“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甲方的成品油零售许可证已变更给“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乙方承租甲方加油站实际经营者为丙方, 即“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乙方对此无异议。
- 三、丙方依法依规经营, 承担原合同约定租金。甲方开具由税务机关监制的租赁发票给“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甲方无正式发票, 丙方可拒付租金。
- 四、原合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由丙方享有和承担。原合同乙方向甲方所缴纳履约保证金及本协议签订前所预付租金, 其权利全部转让给丙方享有, 乙方对此无异议。

# 附件9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BHM250311A03H001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加油站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合肥禾田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噪声

报告编制人: 张昆昆

报告审核人: 王强

授权签字人: [Signature]

淮北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日期: 2025年3月27日

## 声 明

- 1、本报告未经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或报告（包括完整复制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一律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检验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2、本报告未经本实验室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不得对本报告内容进行涂改、伪造、增删或将报告用于其他不当用途。
- 3、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委托方对其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4、本报告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单位提供，仅供参考。
- 5、若委托单位对报告结果或信息有疑议，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6、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7、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及信息保守秘密。
- 8、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 检测信息表

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淮北市浩强加油站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濉溪北路与人民中路交口北 160 米处东侧		
检测性质	委托检测		
检测类别	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噪声		
样品来源	自采样	采样日期	2025.03.08~2025.03.14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测日期	2025.03.08~2025.03.25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sup>3</sup>
地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碳酸根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49 部分：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DZ/T 0064.49-2021	5mg/L
	重碳酸根		5mg/L
	硝酸盐氮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6-2007	0.08mg/L
	亚硝酸盐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0.003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mg/L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0.002mg/L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0.05mmol/L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0.05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
高锰酸盐指数（以 O <sub>2</sub>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mg/L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地下水	硫酸盐	《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2-2007	8mg/L
	氯化物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10m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多管发酵法）	20MPN/L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1CFU/mL
	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0.4μg/L
	甲苯		0.3μg/L
	乙苯		0.3μg/L
	间，对-二甲苯		0.5μg/L
	邻二甲苯		0.2μg/L
	萘		0.4μg/L
	可萃取性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4μg/L
	砷		0.3μ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0.03mg/L
	锰		0.01mg/L
	铅	铜、铅、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1μg/L
	镉		0.1μg/L
	钾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4-1989	0.05mg/L
	钠		0.01mg/L
钙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5-1989	0.1mg/L	
镁		0.01mg/L	
甲基叔丁基醚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 GB/T 5750.8-2023 附录 A	/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土壤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HJ 962-2018	/
	砷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0.01mg/kg
	汞		0.002mg/kg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0.5mg/kg
	镉	《土壤质量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1-1997	0.01mg/kg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1mg/kg
	镍		3mg/kg
	铅		10mg/kg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氯仿	1.1µg/kg	
	氯甲烷	1.0µg/kg	
	氯乙烯	1.0µg/kg	
	1,1-二氯乙烯	1.0µg/kg	
	二氯甲烷	1.5µg/kg	
	1,1-二氯乙烷	1.2µg/kg	
	1,2-二氯乙烷	1.3µg/kg	
	顺式-1,2-二氯乙烯	1.3µg/kg	
	反式-1,2-二氯乙烯	1.4µg/kg	
	1,2-二氯丙烷	1.1µg/kg	
	1,1,1,2-四氯乙烷	1.2µg/kg	
	1,1,2,2-四氯乙烷	1.2µg/kg	
	四氯乙烯	1.4µg/kg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土壤	1,1,1-三氯乙烷	《土壤和沉积物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1.3µg/kg
	1,1,2-三氯乙烷		1.2µg/kg
	三氯乙烯		1.2µg/kg
	1,2,3-三氯丙烷		1.2µg/kg
	苯		1.9µg/kg
	氯苯		1.2µg/kg
	1,2-二氯苯		1.5µg/kg
	1,4-二氯苯		1.5µg/kg
	乙苯		1.2µg/kg
	苯乙烯		1.1µg/kg
	甲苯		1.3µg/kg
	间/对二甲苯		1.2µg/kg
	邻二甲苯		1.2µg/kg
	硝基苯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0.09mg/kg
	2,-氯酚		0.06mg/kg
	苯并(a)蒽		0.1mg/kg
	苯并(a)芘		0.1mg/kg
	苯并(b)荧蒽		0.2mg/kg
	苯并(k)荧蒽		0.1mg/kg
	蒽		0.1mg/kg
	二苯并(ah)蒽		0.1mg/kg
	茚并[1,2,3-c,d]芘		0.1mg/kg
	萘		0.09mg/kg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土壤	苯胺	《土壤和沉积物 13 种苯胺类和 2 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HJ 1210-2021	2μg/kg
	石油烃(C <sub>10</sub> -C <sub>40</sub> )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6mg/kg
噪声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主要检测仪器信息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ZR-5320 型	HBHM-YQ-W073	2025.06.16（自验证）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HBHM-YQ-W056	2025.11.10
声级校准器	AWA6021A	HBHM-YQ-W058	2025.11.10
便携式综合气象仪	XY-6700	HBHM-YQ-W079	2025.12.24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	HBHM-YQ-W051	2025.08.02
pH 计	PHSJ-4F	HBHM-YQ-N033	2026.03.09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HBHM-YQ-N002	2025.04.2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G	HBHM-YQ-N437	2025.09.0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86AFG	HBHM-YQ-N050	2025.05.05
酸式滴定管-棕色	25ml	HBHM-YQ-N081	2027.04.2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HBHM-YQ-N047	2024.03.19~2025.03.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9	HBHM-YQ-N047	2025.03.10~2026.03.09
精密鼓风干燥箱	BPG-9240A	HBHM-YQ-N011	2026.03.09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ATY224	HBHM-YQ-N021	2026.03.09
pH 计	PHSJ-4F	HBHM-YQ-N034	2026.03.09
电热恒温水浴锅	HH-S8	HBHM-YQ-N027	2025.03.18
酸式滴定管-棕色	50ml	HBHM-YQ-N082	2027.04.24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P-9272	HBHM-YQ-N030	2025.03.18
医用洁净工作台	BBS-SDC	HBHM-YQ-N038	2025.03.18

主要检测仪器信息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	HBHM-YQ-N007	2025.05.05 (FID)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Trace1300+ISQ7000	HBHM-YQ-N003	2026.03.19
气相色谱仪 (非甲烷)	9790II	HBHM-YQ-N036	2025.05.05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	GH-YQ-N133	2025.07.14
气相色谱质谱仪	/	GH-YQ-N705	2025.04.29

\*\*\*\*本页结束\*\*\*\*

###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环境空气	采样日期	2025.03.08~2025.03.14
------	------	------	-----------------------

检测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03.08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28	1.22	1.24	1.22
2025.03.09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20	1.24	1.20	1.20
2025.03.10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94	1.00	0.95	0.98
2025.03.11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06	1.12	1.05	1.11
2025.03.12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89	0.90	0.85	0.84
2025.03.13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15	1.09	1.06	1.00
2025.03.14	恒大雅苑南区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0.95	0.94	0.90	0.88
备注	2025.03.08 检测期间：南风；天气：晴；风速：1.5m/s~1.8m/s； 2025.03.09 检测期间：东南风；天气：多云；风速：1.3m/s~2.2m/s； 2025.03.10 检测期间：南风；天气：晴；风速：1.1m/s~1.4m/s； 2025.03.11 检测期间：东南风；天气：阴；风速：1.9m/s~2.2m/s； 2025.03.12 检测期间：北风；天气：阴；风速：2.7m/s~3.0m/s； 2025.03.13 检测期间：东南风；天气：晴；风速：2.8m/s~3.3m/s； 2025.03.14 检测期间：东风；天气：阴；风速：2.9m/s~3.3m/s。					

\*\*\*\*本页结束\*\*\*\*

###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地下水	采样日期	2025.03.14
样品性状	颜色：浅黄；嗅：无；微浊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所在地 D1	pH 值（无量纲）	7.8（9.2℃）
	总硬度（mg/L）	519.5
	溶解性总固体（mg/L）	750
	硫酸盐（mg/L）	174
	氯化物（mg/L）	74
	挥发酚（mg/L）	ND
	高锰酸盐指数（以 O <sub>2</sub> 计）（mg/L）	0.47
	氨氮（mg/L）	0.068
	氰化物（mg/L）	ND
	氟化物（mg/L）	0.46
	亚硝酸盐氮（mg/L）	ND
	硝酸盐氮（mg/L）	6.54
	碳酸根（mg/L）	ND
	重碳酸根（mg/L）	509
	铬（六价）（mg/L）	ND
	菌落总数（CFU/mL）	68
总大肠菌群（MPN/L）	<20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本页结束\*\*\*\*

###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地下水	采样日期	2025.03.14
样品性状	颜色：浅黄；嗅：无；微浊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所在地 D1	汞 (µg/L)	ND
	砷 (µg/L)	0.3
	铅 (µg/L)	ND
	镉 (µg/L)	ND
	铁 (mg/L)	0.12
	锰 (mg/L)	ND
	钾 (mg/L)	1.65
	钠 (mg/L)	59.9
	钙 (mg/L)	136
	镁 (mg/L)	48.9
	苯 (µg/L)	ND
	甲苯 (µg/L)	ND
	乙苯 (µg/L)	ND
	间, 对-二甲苯 (µg/L)	ND
	邻二甲苯 (µg/L)	ND
	萘 (µg/L)	ND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mg/L)	0.13
	*甲基叔丁基醚 (µg/L)	ND
	备注	1、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2、带“*”因子本公司无资质，分包给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检测，实验室资质证书编号 231212050968，证书有效期至 2029 年 8 月 22 日，报告编号 GH250323B03H001。

\*\*\*\*本页结束\*\*\*\*

###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土壤	采样日期	2025.03.11
------	----	------	------------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结果			
	T1 站区内埋油储罐区			
	0~0.5m	0.5~1.5m	1.5~4.0m	
pH 值 (无量纲)	8.35	8.38	8.44	
汞 (mg/kg)	0.019	ND	0.006	
砷 (mg/kg)	7.34	7.82	10.1	
镉 (mg/kg)	0.19	0.14	0.16	
六价铬 (mg/kg)	ND	ND	ND	
铜 (mg/kg)	16	18	23	
铅 (mg/kg)	43	21	29	
镍 (mg/kg)	22	46	53	
石油烃 (C <sub>10</sub> -C <sub>40</sub> ) (mg/kg)	80	80	103	
挥发性有机物 (µg/kg)	氯甲烷	ND	ND	ND
	氯乙烯	ND	ND	ND
	1,1-二氯乙烯	ND	ND	ND
	二氯甲烷	ND	ND	ND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ND	ND
	1,1-二氯乙烷	ND	ND	ND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ND	ND
	氯仿	ND	ND	ND
	1,1,1-三氯乙烷	ND	ND	ND
	四氯化碳	ND	ND	ND
	苯	ND	ND	ND
	1,2-二氯乙烷	ND	ND	ND
	三氯乙烯	ND	ND	ND
	1,2-二氯丙烷	ND	ND	ND
	甲苯	ND	ND	ND
1,1,2-三氯乙烷	ND	ND	ND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本页结束\*\*\*\*

###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土壤	采样日期	2025.03.11
------	----	------	------------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结果		
		T1 站区内埋油储罐区		
		0~0.5m	0.5~1.5m	1.5~4.0m
挥发性有机物 ( $\mu\text{g}/\text{kg}$ )	四氯乙烯	ND	ND	ND
	氯苯	ND	ND	ND
	乙苯	ND	ND	ND
	邻-二甲苯	ND	ND	ND
	苯乙烯	ND	ND	ND
	间/对二甲苯	ND	ND	ND
	1,1,2,2-四氯乙烷	ND	ND	ND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1,2,3-三氯丙烷	ND	ND	ND
	1,4-二氯苯	ND	ND	ND
	1,2-二氯苯	ND	ND	ND
* 半挥发性有机物 ( $\text{mg}/\text{kg}$ )	苯胺	ND	ND	ND
	2-氯苯酚	ND	ND	ND
	硝基苯	ND	ND	ND
	萘	ND	ND	ND
	苯并(a)蒽	ND	ND	ND
	蒽	ND	ND	ND
	苯并(b)荧蒽	ND	ND	ND
	苯并(k)荧蒽	ND	ND	ND
	苯并(a)芘	ND	ND	ND
	茚并(1,2,3-cd)芘	ND	ND	ND
二苯并(a,h)蒽	ND	ND	ND	
备注	1、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2、带“*”因子本公司仪器设备不够，分包给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检测，实验室资质证书编号 231212050968，证书有效期至 2029 年 8 月 22 日，报告编号 GH250323B03H001。			

\*\*\*\*本页结束\*\*\*\*

### 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噪声	检测日期	2025.03.08
------	----	------	------------

检测点位	环境噪声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N1: 金苑	13:43~13:53	56	22:27~22:37	47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速：1.8m/s。		天气：晴；风速：1.8m/s。	

\*\*\*\*本页结束\*\*\*\*

附表 1：采样点位信息

点位名称	采样深度 (m)	经纬度	
		经度 (度)	纬度 (度)
T1	0~0.5	116.773283	33.956950
T1	0.5~1.5	116.773283	33.956950
T1	1.5~4.0	116.773283	33.956950

附表 2：土壤样品性状

检测点位	样品性状
T1: 0~0.5m	颜色：暗栗；湿度：潮；植物根系：无根系；土壤质地：轻壤土
T1: 0.5~1.5m	颜色：黄棕；湿度：潮；植物根系：无根系；土壤质地：粘土
T1: 1.5~4.0m	颜色：黄棕；湿度：潮；植物根系：无根系；土壤质地：粘土

\*\*\*\*本页结束\*\*\*\*

### 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 淮北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淮环行[2019]27号

## 关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市环科所评估意见及“申请审批的报告”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项目位于淮北市濉溪路189号。项目建设加油站一座，主要进行成品油销售、便利店经营。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1474.18m<sup>2</sup>，加油区设4台加油机；罐区内设1个20m<sup>3</sup>的0#柴油储罐，1个20m<sup>3</sup>的92#汽油储罐，1个20m<sup>3</sup>的95#汽油储罐，总罐容60m<sup>3</sup>，折合汽油容积50m<sup>3</sup>。项目总投资32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5万元，占总投资6.41%。

二、该项目属于未批先建，淮北市环境保护局2018年12

月 13 日出具《关于责令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改正环境问题的通知》(淮环函[2018]328 号),要求该项目立即改正环境问题,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手续。

该项目建设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各种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能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受理与批前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建设的反对意见。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按《报告表》中位置、内容、工艺、规模、环境保护措施及下列要求建设可行。

###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关于大气污染物的防治措施。采用埋地式双层油罐、安装二级汽油油气回收系统,回收卸油油气和汽油加油油气(卸油油气回收效率 95%,加油机回收系统回收效率 90%);安装加油站报警系统,确保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及《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的要求。

2、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强化节水措施,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原则同意《报告表》提出的污水处理方案,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接入到市政污水管网。

3、强化固废在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采取有效地防护措施，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工作。废油渣、废吸油毡、油罐清理产生的残液（即清即运），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统一处理。

4、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进行噪声治理，加强厂区和厂界周围绿化，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要求。

5、强化厂区建筑的分区防渗处理，做好卸油区、输油管等重点区域防腐防渗工作；储罐采用双层罐，储油罐、埋地管道均采用环氧沥青加强防腐处理，双层油罐的渗漏检测采用在线监测系统；在场区加油站场内南侧设置地下水监测井一处，定期监测地下水（1次/季），确保地下水水质安全。

6、加强日常风险防范工作，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降低风险事故发生的几率及危害程度。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7、采纳《报告表》中的其他建议，落实其它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四、建设单位须切实履行全过程的环评信息公开机制，项目审批后要做到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等各项信息的公开。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须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若项目的性质、规模、

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重新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待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

六、请相山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的日常监管工作。



抄：相山区生态环境分局

## 附件 11 验收材料

### 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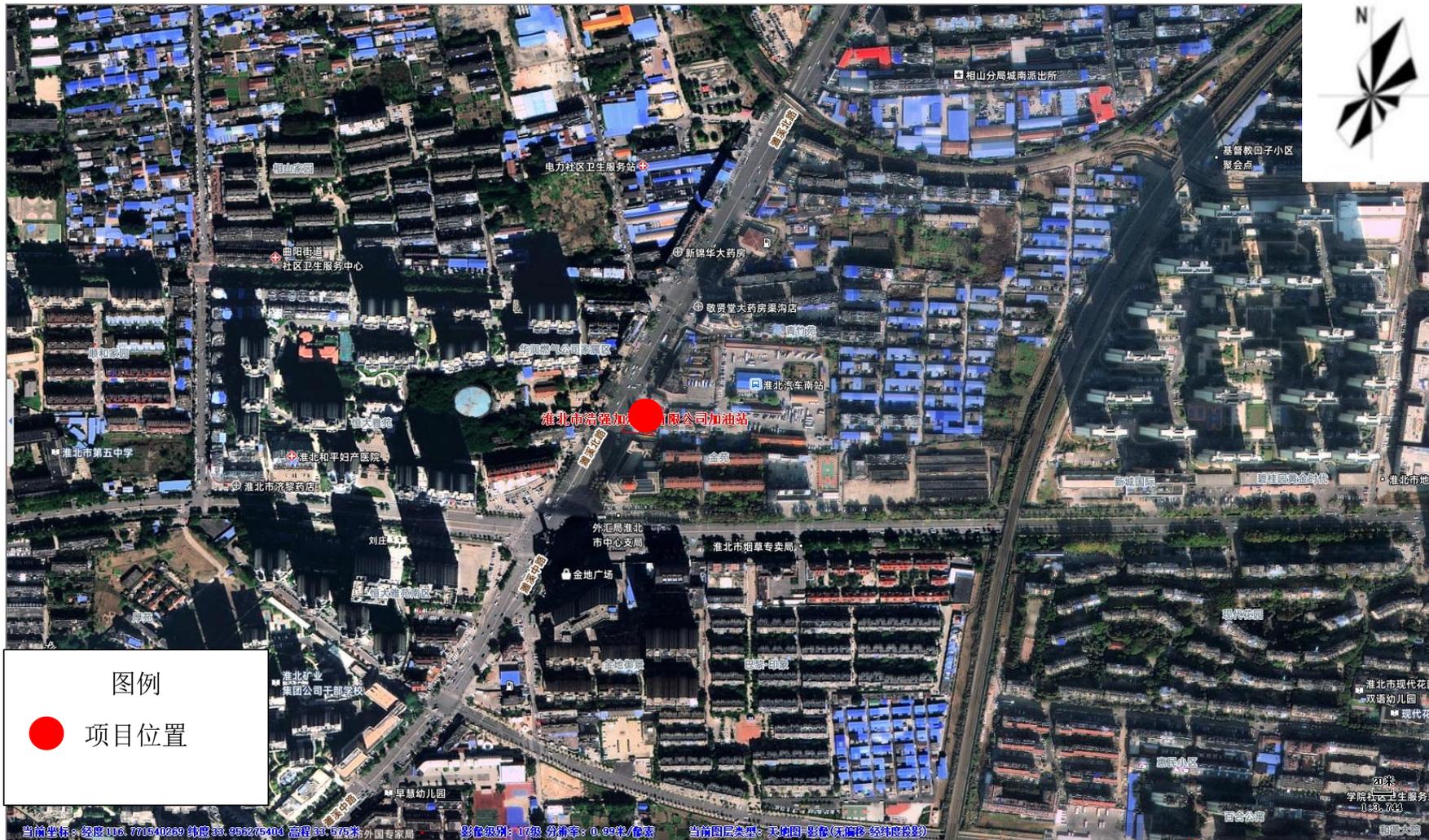
我单位委托贵公司承担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淮北市内加油站（名单附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现所有加油站均已按照环评文件要求建设完毕，现已具备验收监测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袁庄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烈山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孙谢庄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杨庄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北外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雷河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段园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汽运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东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立交桥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岱河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庆相桥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李柿园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孟山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梧桐中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濉溪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博庄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西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龙山路西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北黎路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宋町加油站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淮北中心加油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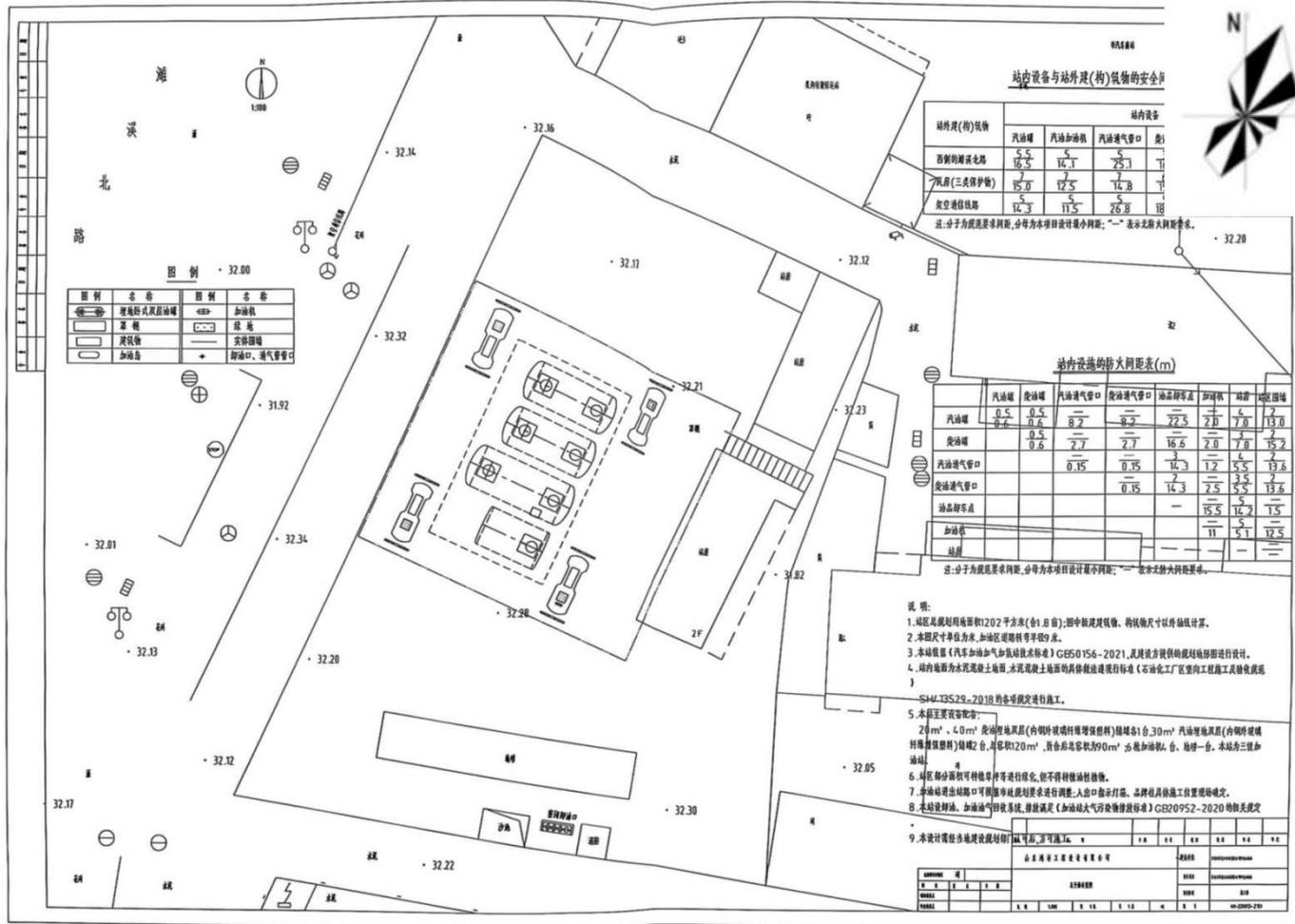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淮北石油分公司

2020年4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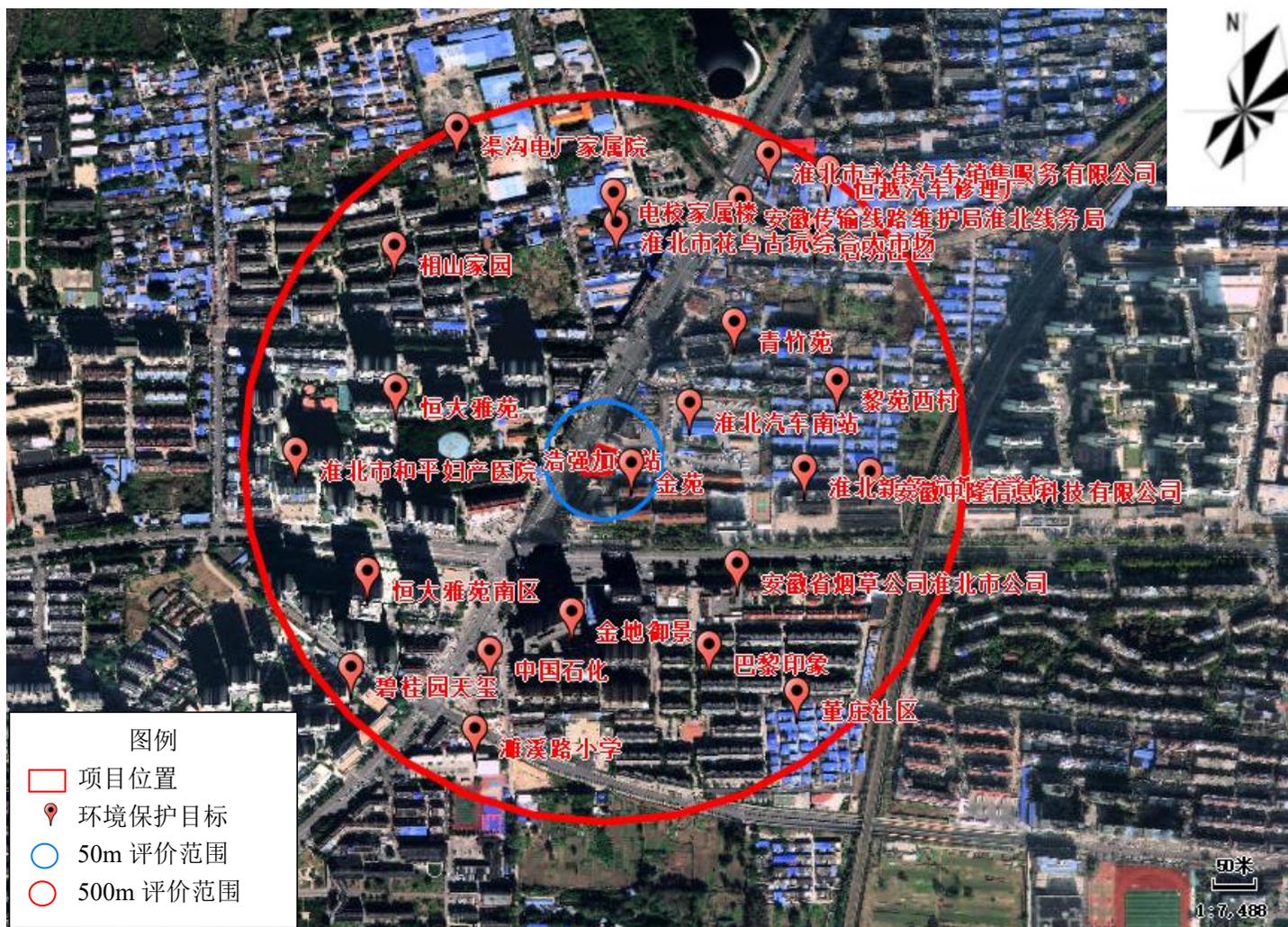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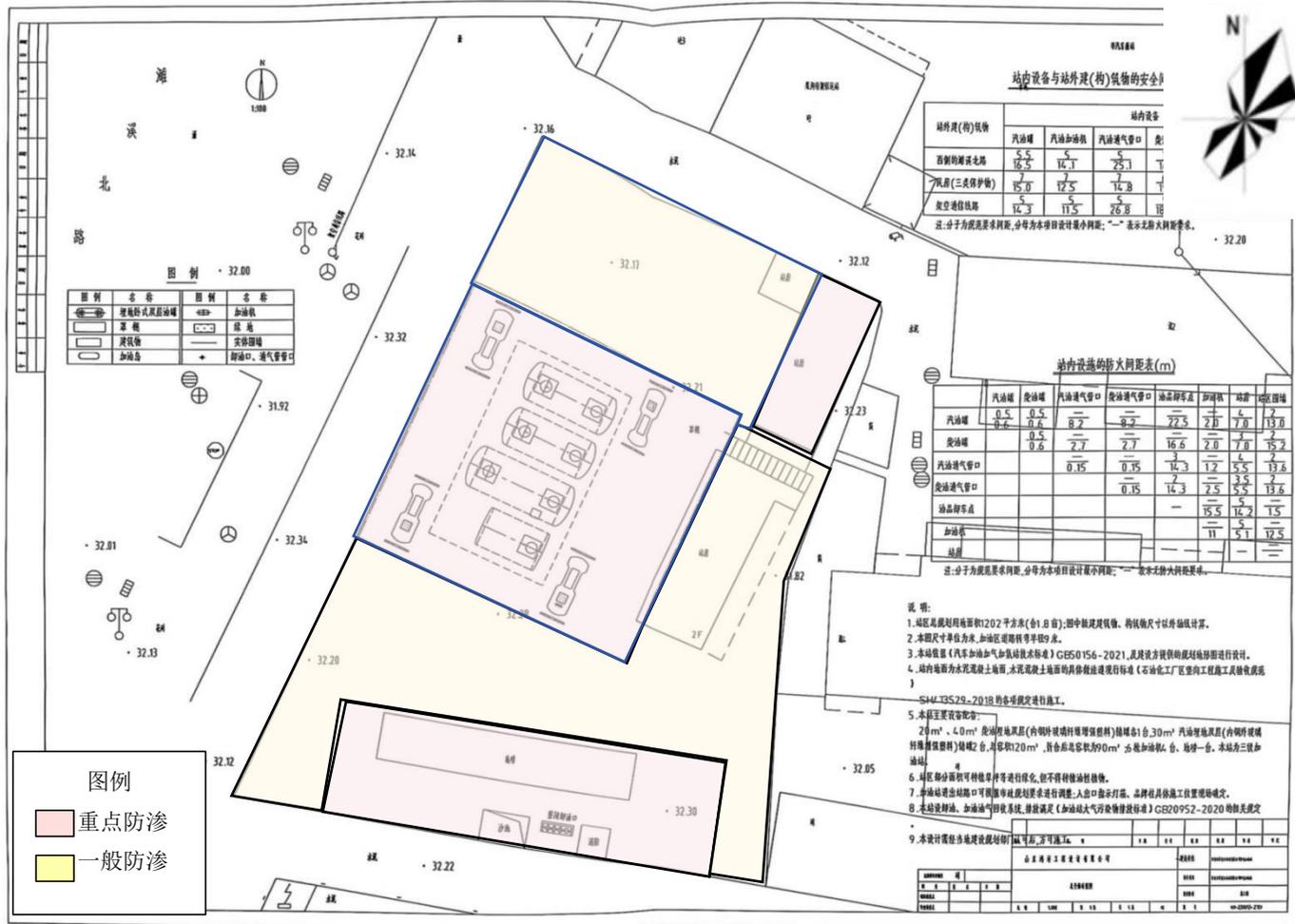
附图 2 站区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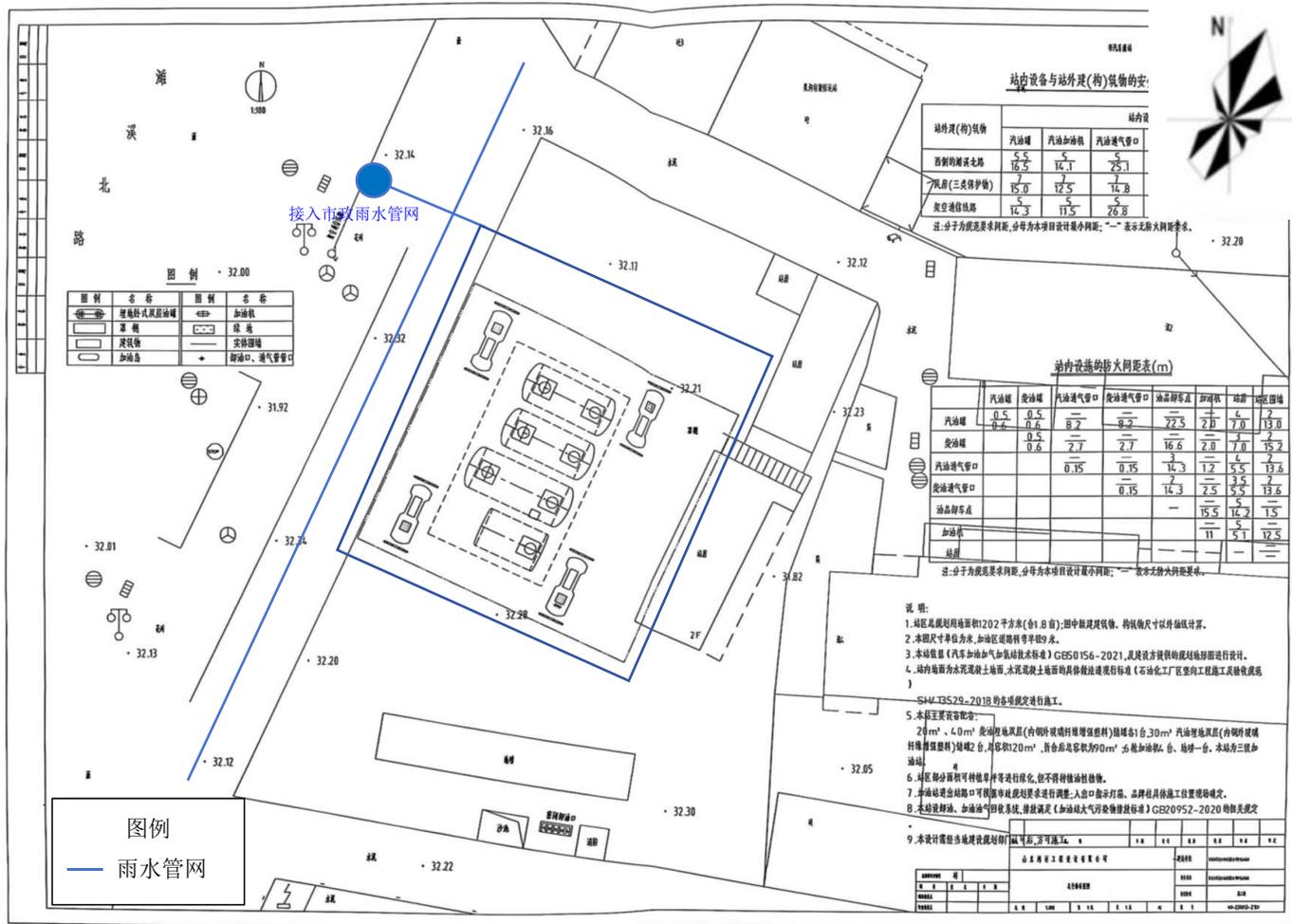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4 项目周边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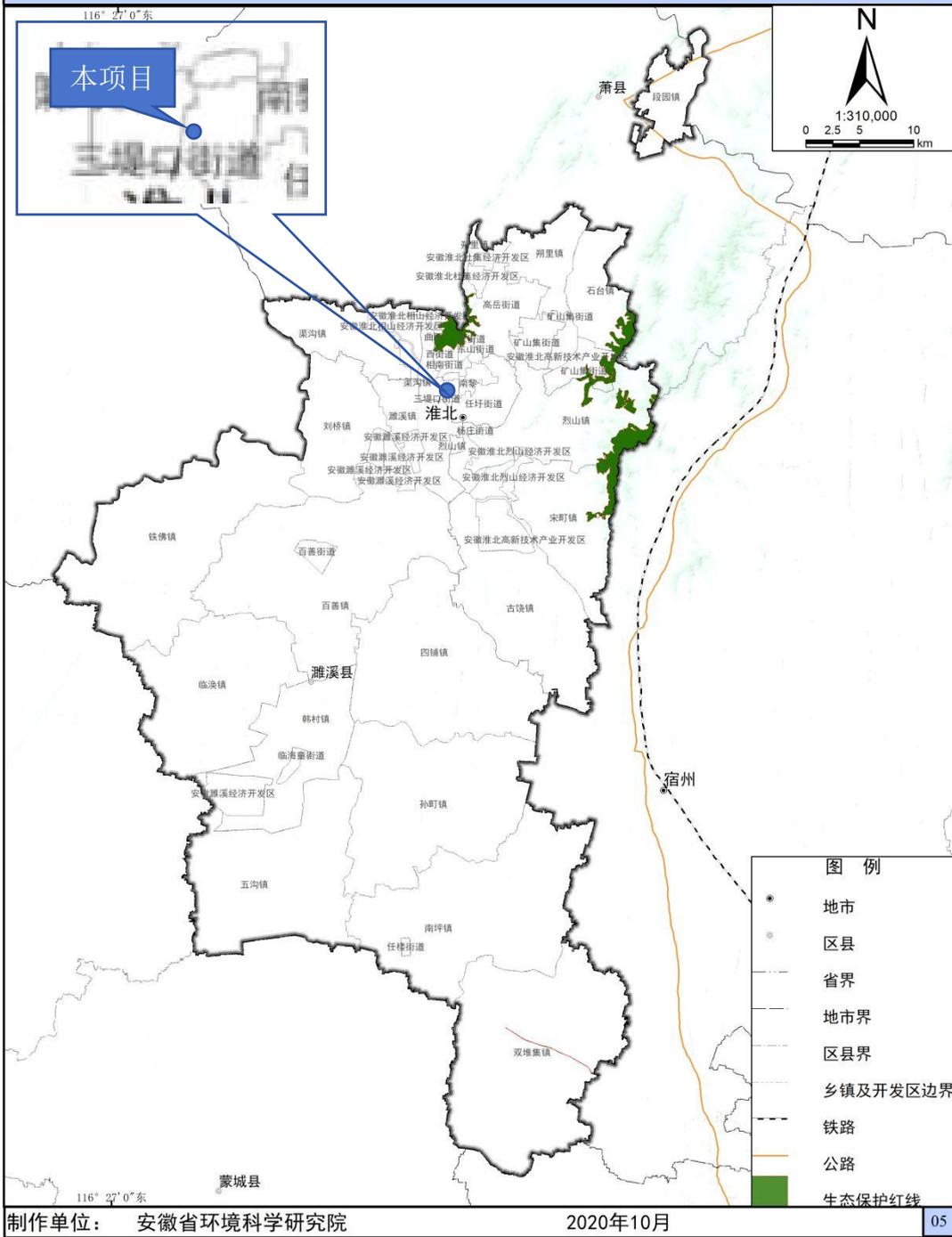
附图 5 站区分区防渗图



附图 6 站区雨污管网图

# 淮北市“三线一单”图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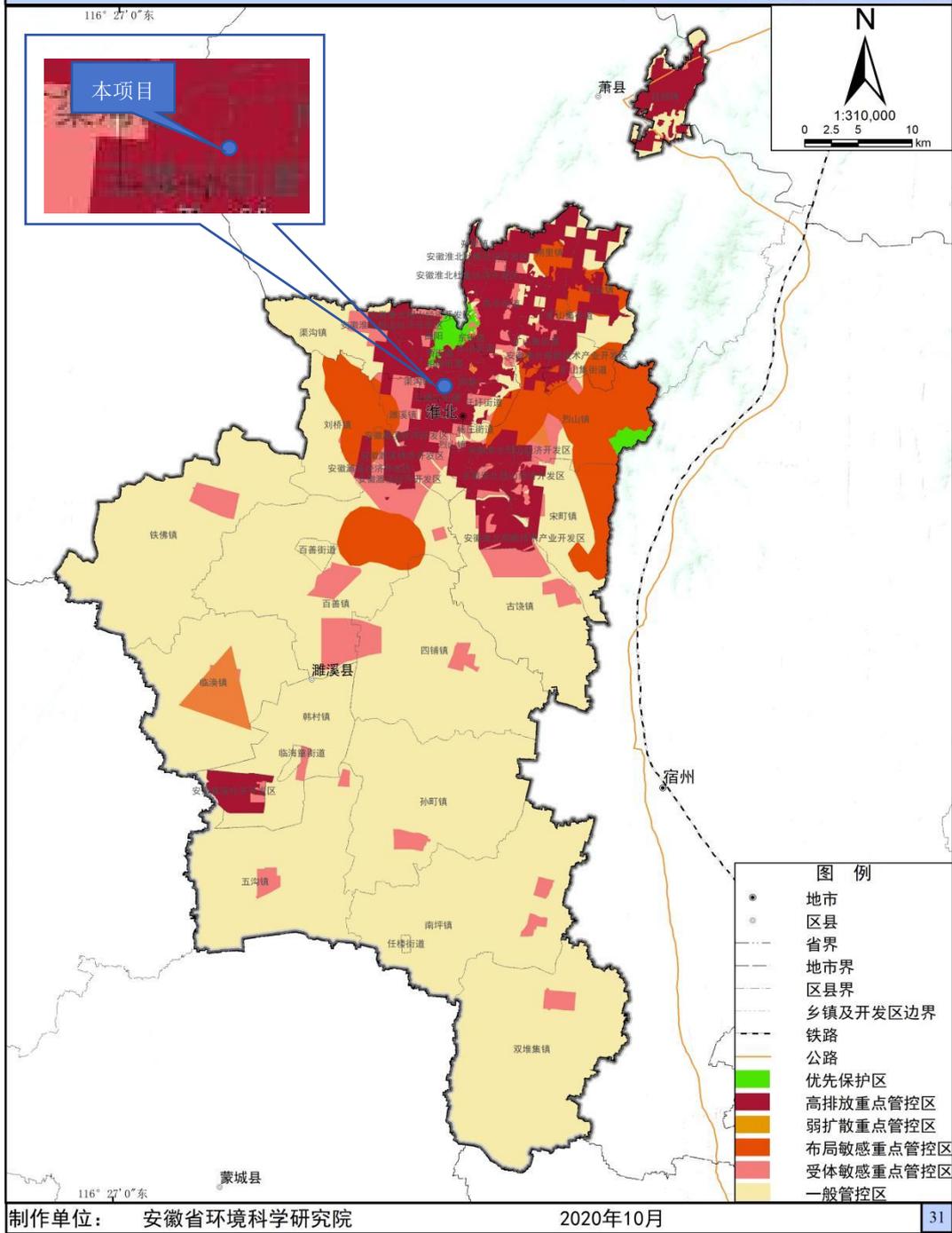
## 淮北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附图 7 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 淮北市“三线一单”图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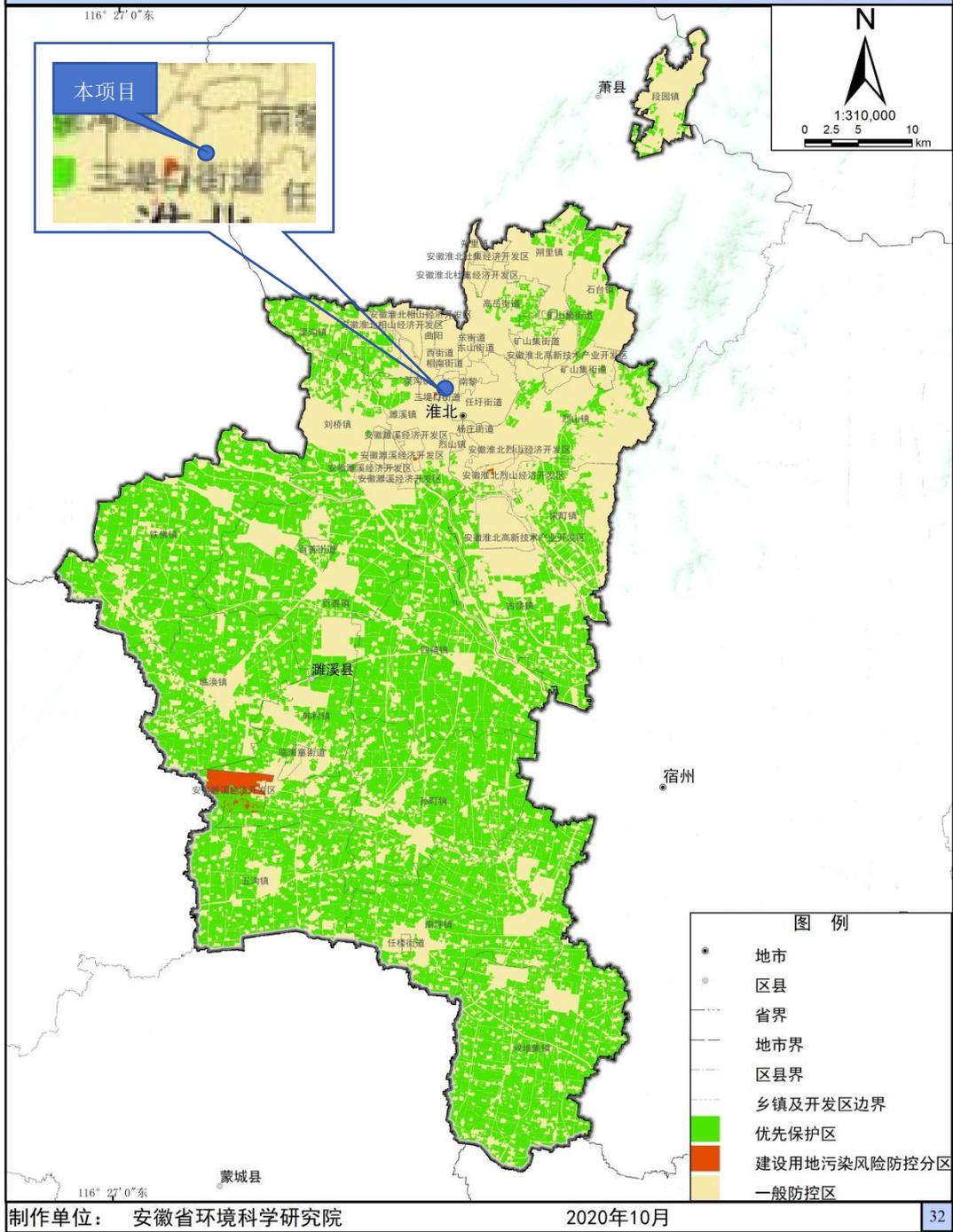
## 淮北市大气环境分区管控图



附图 8 大气环境分区管控图

# 淮北市“三线一单”图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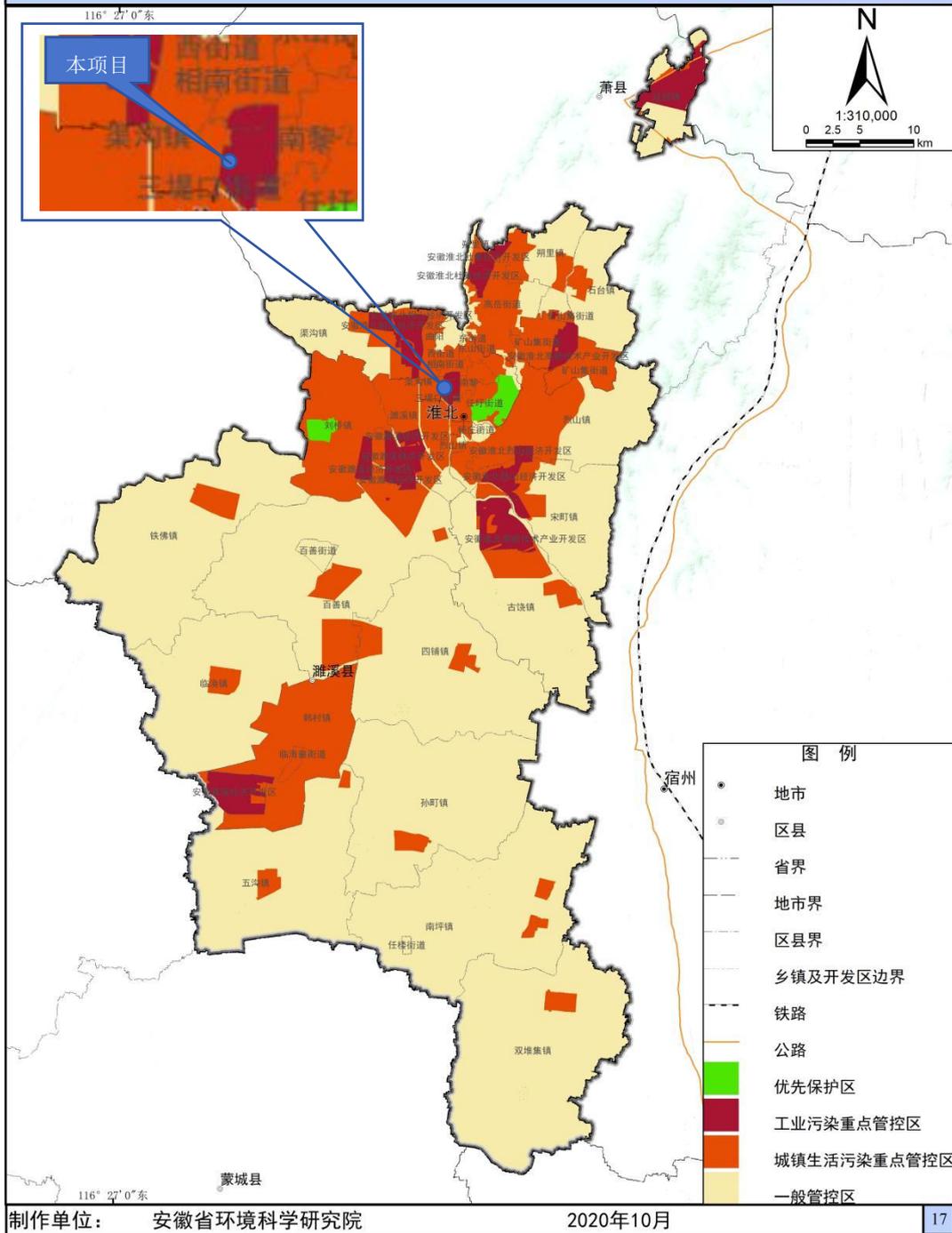
## 淮北市土壤环境风险分区防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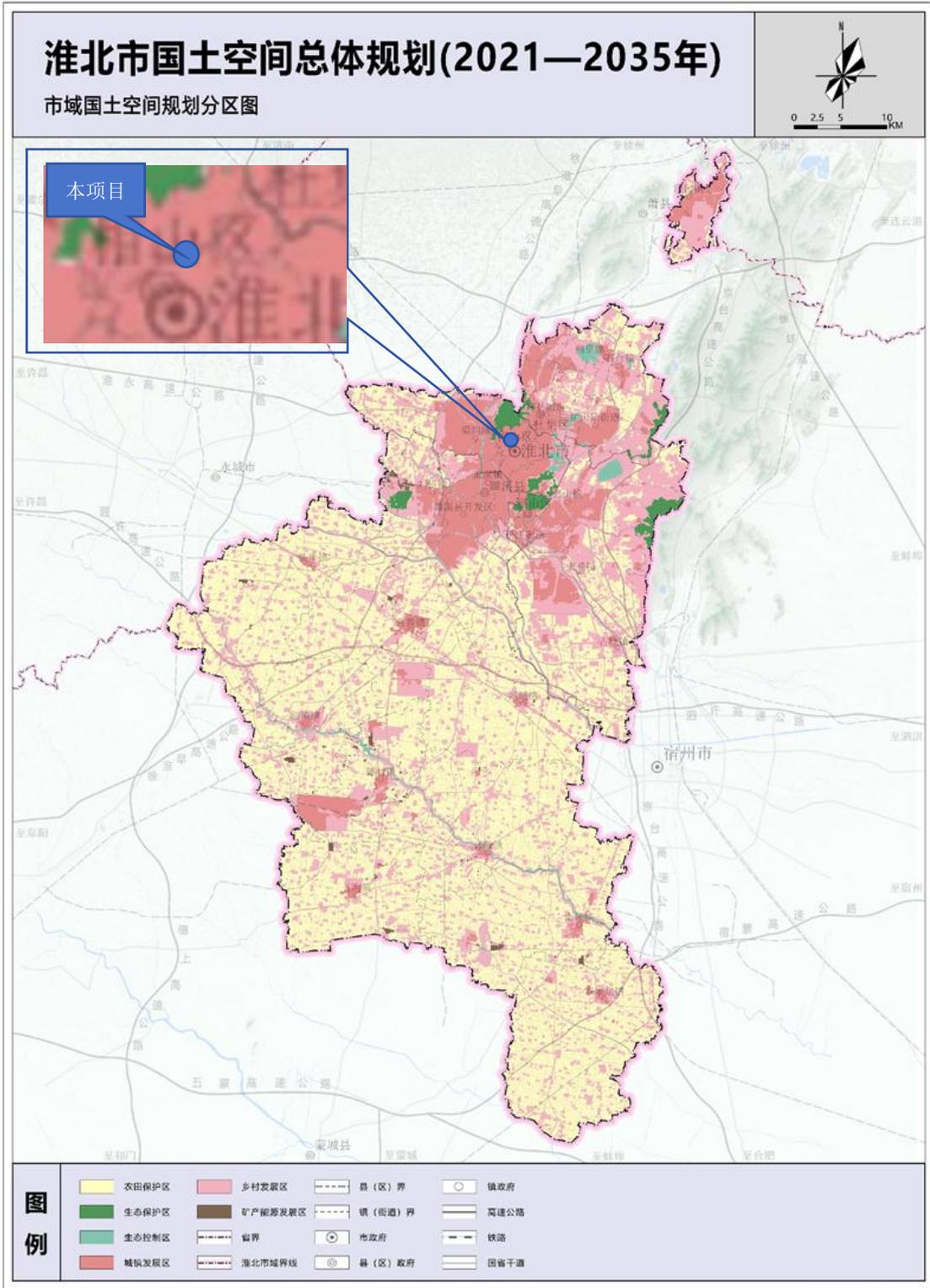
附图9 土壤环境风险分区管控图

# 淮北市“三线一单”图集

## 淮北市水环境分区管控图



附图 10 水环境分区管控图



附图 11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